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152



Shenzhen International
深國際



共同進步 分享快樂
Advancing Together, Harvesting Together

2010
Annual Report 年報

共同進步 分享快樂

Advancing Together, Harvesting Together

目錄

公司資料	2
集團簡介	3
財務摘要	5
2010年度紀要	8
主席報告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13
物流業務	16
收費公路業務	26
其他業務	36
財務狀況	40
人力資源	4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45
董事會報告	48
企業管治報告	55
權益披露	67
財務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資產負債表	70
資產負債表	72
綜合損益表	73
綜合全面收益表	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郭原(主席)
李景奇(總裁)
劉軍(副總裁)
楊海

非執行董事：

杜志強
王道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
丁迅
聶潤榮

審核委員會

梁銘源(主席)
丁迅
聶潤榮

提名委員會

丁迅(主席)
梁銘源
李景奇

薪酬委員會

丁迅(主席)
梁銘源
李景奇

公司秘書

譚美美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部
科學館道一號
康宏廣場南座
22樓2206-2208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公司網頁

<http://www.szihl.com>

股份代號

00152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香港法律顧問)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江蘇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香港支行
招商銀行
星展銀行
廣東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恒生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深圳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渣打銀行
永隆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投資者關係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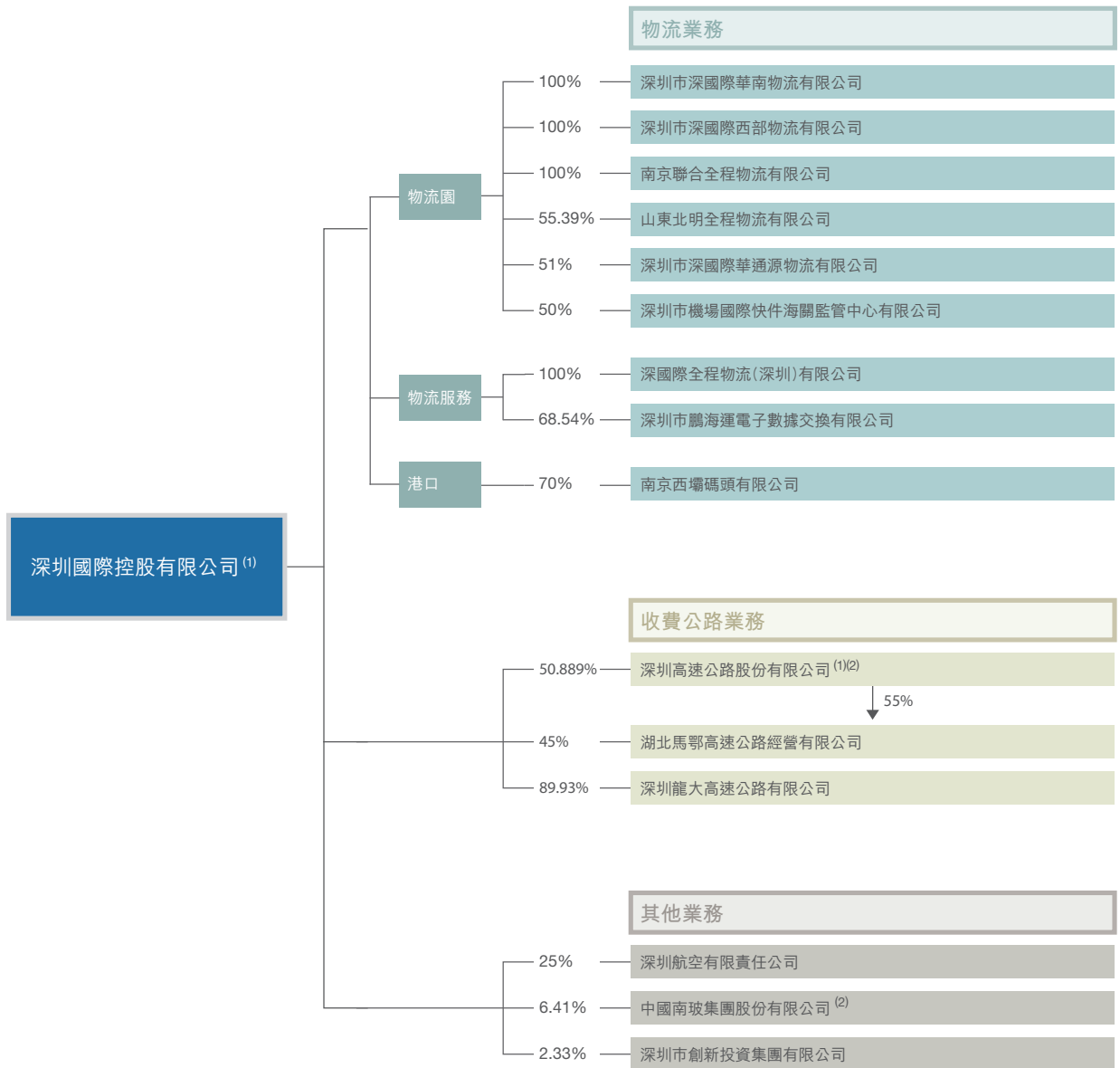
緯思•偉達企業傳訊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1312室

集團簡介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並依託擁有的基礎設施向客戶提供各類物流增值服務。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的全資附屬企業，於本報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59%。

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為以中國珠三角、長三角和環渤海地區為主要戰略區域，通過收購、重組與整合，重點介入物流園區及收費公路等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在此基礎上應用供應鏈管理技術及信息技術向客戶提供高端物流增值服務，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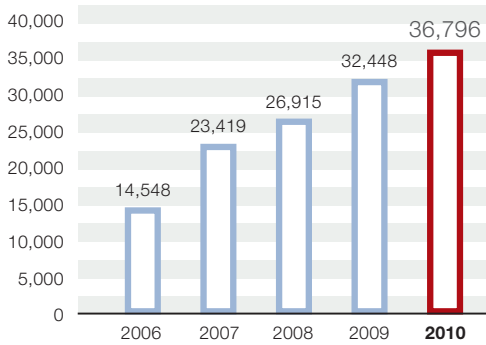
(1) 香港上市公司

(2) 中國上市公司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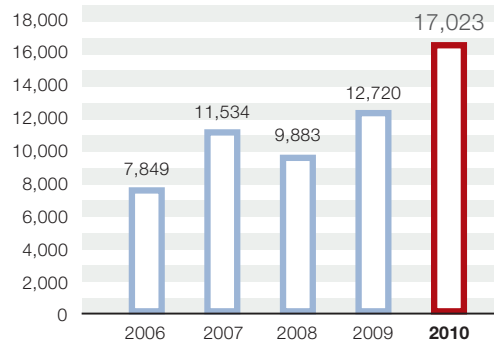
總資產值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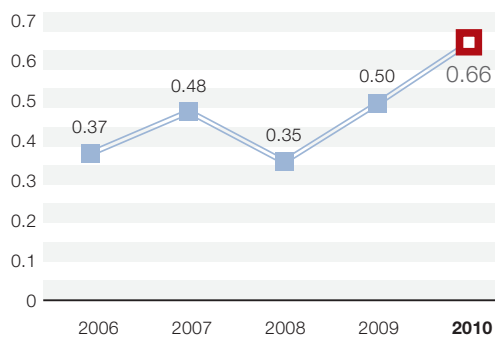
總權益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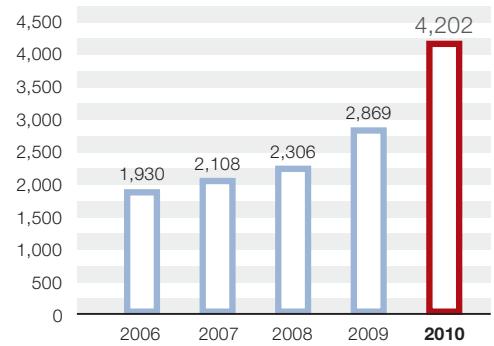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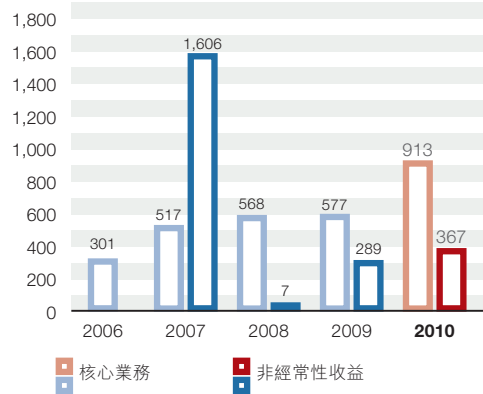
收入 (撇除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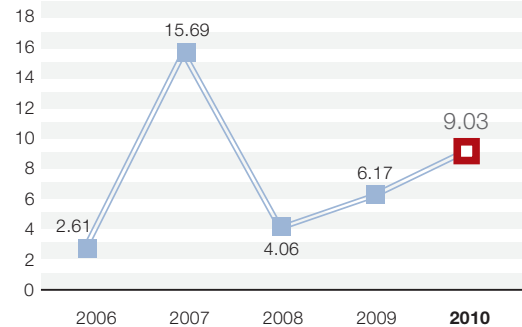
股東應佔盈利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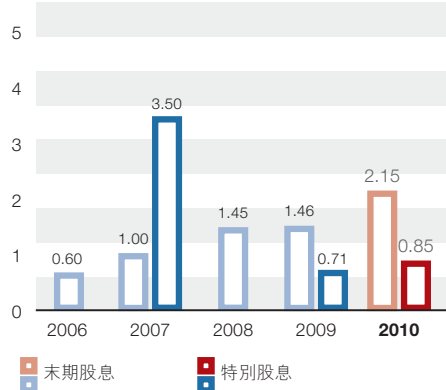
每股盈利 (基本)

港幣仙



每股現金分紅

港幣仙



按主要業務分析之收入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港幣百萬元)

	收入	經營盈利	應佔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 盈利	總計
	二零一零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3,707	1,863	209	2,072
— 建造服務收入	910	-	-	-
	4,617	1,863	209	2,072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302	84	5	89
— 物流服務	164	13	1	14
— 港口	29	3	-	3
	5,112	1,963	215	2,178
集團總部	-	456	143	599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5,112	2,419	358	2,777
財務收益				21
財務成本				(653)
財務成本—淨額				(632)
除稅前盈利				2,145
	二零零九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2,513	1,241	295	1,536
— 建造服務收入	1,212	1	-	1
	3,725	1,242	295	1,537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215	50	2	52
— 物流服務	140	8	-	8
	4,080	1,300	297	1,597
集團總部	1	388	-	388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4,081	1,688	297	1,985
財務收益				28
財務成本				(569)
財務成本—淨額				(541)
除稅前盈利				1,444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列示如下。二零一零年數據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數據乃摘錄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比較數字。二零零六年數據乃管理層根據二零零七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作出調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業績					
收入	5,111,806	4,080,949	5,951,614	4,984,600	2,532,367
除稅前盈利	2,145,341	1,443,983	1,156,665	3,002,451	637,129
所得稅	(453,068)	(266,885)	(190,043)	(550,900)	(55,826)
未計非控制性權益之盈利	1,692,273	1,177,098	966,622	2,451,551	581,303
非控制性權益	(412,434)	(311,239)	(391,636)	(329,010)	(280,403)
股東應佔盈利	1,279,839	865,859	574,986	2,122,541	300,9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固定資產	4,241,871	3,521,077	2,487,334	1,887,233	1,282,424
投資物業	49,989	44,443	49,183	32,580	19,7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80,452	1,455,216	1,441,731	1,423,285	3,796,71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06,821	300,350	773,559	923,679	1,025,03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47,263	142,366	95,726	222,652	188,509
無形資產	23,446,980	22,463,694	18,125,699	13,716,069	6,278,0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9,535	99,170	-	-	2,356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376,075	(1,701,065)	(1,394,310)	1,872,604	(1,827,021)
非流動負債	(14,995,461)	(13,605,561)	(11,696,317)	(8,543,920)	(2,916,365)
資產淨值總額	17,023,525	12,719,690	9,882,605	11,534,182	7,849,36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37,217	1,414,193	1,402,742	1,421,818	1,208,757
儲備	9,206,810	5,610,943	3,507,179	5,464,525	3,245,850
股東權益	10,844,027	7,025,136	4,909,921	6,886,343	4,454,607
非控制性權益	6,179,498	5,694,554	4,972,684	4,647,839	3,394,760
總權益	17,023,525	12,719,690	9,882,605	11,534,182	7,849,367

2010年度紀要



二月

- 華南物流兩棟新物流中心竣工，總營運面積躍升至近20萬平方米



三月

- 本集團增資深圳航空，持股比例由10%增加至25%，成為深圳航空第二大股東
- 本集團推出全新企業品牌

九月

- 西部物流第二期物流中心竣工，物流中心總營運面積超過11萬平方米
- 本集團的深圳總部正式遷入時代科技大廈

十月

- 本集團參展第四屆中國(深圳)國際物流與運輸博覽會，進行品牌及業務推廣





四月

- 南京西壩碼頭開港，兩座5萬噸級散貨碼頭投入營運



六月

- 本公司採納中文名稱「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副名
- 本集團在中國倉儲協會所舉辦的「2010年度全國通用倉儲企業50強」中排名第六位

十一月

- 深圳高速榮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2010年「最佳年報比賽」銅獎及「2010年度中國上市公司治理評價－最佳公司治理獎」

十二月

- 本公司完成港幣17.275億元可換股債券的重組方案及轉股
- 深圳高速榮獲上海證券交易所2010年度信息披露獎





主席 報告

再創佳績 分享成果

本集團股東應佔盈利
在2009年較2008年增長**51%**的基礎上
2010年較2009年再度增長 **48%**

2010年派息率從去年的**35%**提高至 **38%**

現金股息總額較去年大幅增加 **60%**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獲得可喜的成績，收入及盈利再創新高，物流業務及收費公路業務均表現理想。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的營業收入較去年上升25%至港幣51.12億元；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大幅上升48%至港幣12.80億元。

董事會建議提高向股東的派息比率，從去年的35%提高至今年的38%，二零一零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2.15仙，另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85仙，共計每股港幣3仙，現金股息總額為港幣4.91億元，較去年上升60%。

隨著過去數年戰略併購與資源整合、以及現有資源不斷建成投入使用，集團的營業收入和經常性項目盈利上升至一個新的平台。集團的業務以物流基建為主，經營較為穩定，相信未來業績將持續增長。

過去一年回顧

本集團目前已進入資源加速整合與業務深度培育的發展階段。二零一零年是集團為未來五年發展奠定良好基礎的關鍵一年。

堅持既定的戰略發展方向 二零一零年，我們根據內外部形勢的變化對集團的整體發展戰略進行滾動式調整與完善，明確了集團堅持物流基建的主業方向不變，進一步釐清集團的功能定位、業務的盈利模式、戰略配套措施等問題，使未來的發展步伐更穩更快。

完成港幣17.275億元可換股債券的重組 二零一零年底，我們成功對港幣17.275億元可換股債券進行重組並獲控股股東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支持，以每股港幣0.78元的轉換價格悉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深圳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本公

司的持股量因此增加至48.59%。集團因此既可保留資金支持未來業務發展，同時改善資本結構及提升融資能力，為實現整體戰略目標打下堅實的基礎。

積極推進現有項目的投資與建設，提升集團盈利能力 為提高公路項目的通行能力和服務水平，集團於年內按計劃如期推進多項公路改造工程及擴建工程；同時積極推進各物流園的建設，物流中心營運規模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7%至53萬平方米。南京西壩碼頭一期工程於年內開始營運。這些項目將為公司的業績增長作出貢獻。

內部管控更趨完善 根據近年集團管控狀況，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集團對相關內部管控制度進行了調整與完善，使得內部運作更趨完善、管理更為有效。

建立新企業品牌 二零一零年三月，集團推出了自己的企業品牌，將各附屬公司的產品和市場聯繫起來，確立了統一的品牌定位。務求進一步提升集團的總體實力、企業價值及可持續發展能力。

增持深圳航空股權 二零一零年初，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為了改善其財務狀況決定增資。集團作為其股東為避免所持股權被攤薄，加上看好中國航空業的發展前景，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向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增資人民幣3.48億元，持股比例由10%上升至25%。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是集團一項策略性投資，成本合理，所需投放的管理資源十分有限，整體回報符合預期，我們對其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未來發展展望

物流業務板塊成長性較好，集團目前擁有包括土地在內的基礎設施資源具有很高的內在價值，未來的建設力度與模式創新是發掘價值的關鍵。我們將會緊貼市場需求，繼續加大對物流業務的投資與拓展，加快研究並調整業務模式，促進資源優化整合，使物流業務盈利保持較快的增長。

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板塊的盈利及收入增長穩定，現金流充足，特別是隨著近年投資項目的不斷培育成熟，預計未來數年將維持較為穩定的增長。

展望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把握機遇，加大新項目的投資力度、加快推進現有項目的投資與建設步伐、提高盈利水平與服務水平、整合資源並提升其內在價值、進一步提升內部管理水平。此外，我們將繼續加強與各層面的溝通，務求使舉措更為積極合理，以適時獲取集團發展所需的各類資源。

社會責任

我們秉持「共同進步，分享快樂」的基本理念，在與股東、員工分享經營成果的同時，亦不忘回饋社會。

集團的「工假義工」活動不斷深入，包括推行貧困山區的幫教幫困計劃、公共社區的義務清潔與秩序維護等，二零一零年參加人次達到2,800人；除了向青海玉樹地震災區捐款，亦開展了一系列的扶貧捐助項目。

我們認為，員工是集團賴以發展的寶貴財富。為此，集團於年內通過內部員工捐贈為主的方式，建立了「員工重大疾病和意外傷害幫困基金」，為困難員工的工作與生活提供互助式保障。

最後，我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一貫的支持與信任致以最誠摯的謝意，同時亦感謝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為集團付出的辛勤勞動和寶貴貢獻。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核心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46%，其中物流業務收入及路費收入於本年度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39%及47%；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48%至港幣12.80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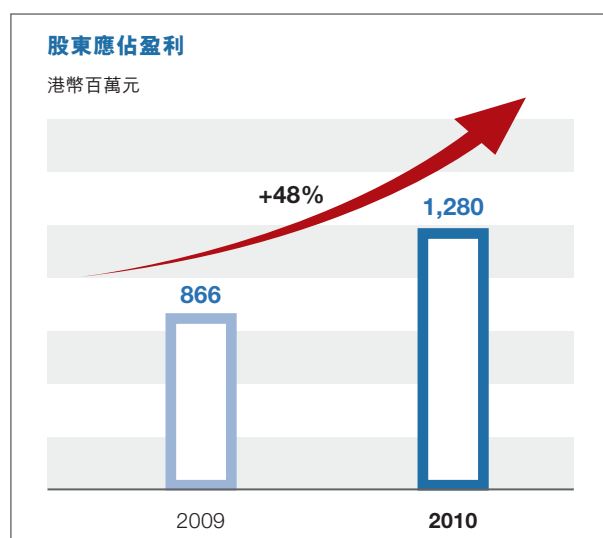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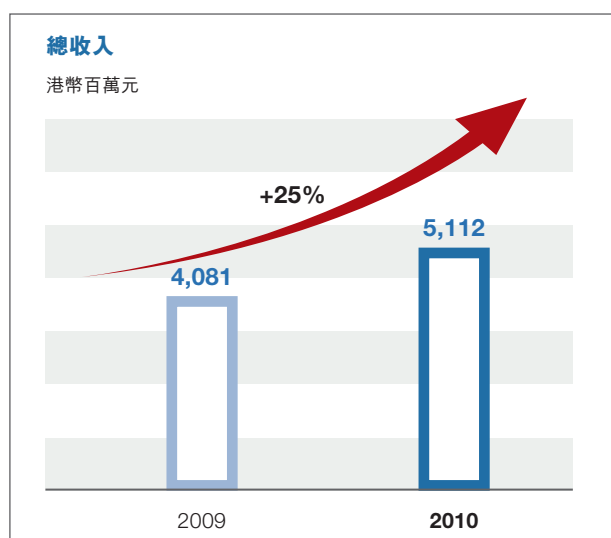
經營業績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增加／(減少)
收入(撇除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4,201,734	2,869,253	46%
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910,072	1,211,696	(25%)
總收入	5,111,806	4,080,949	25%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2,776,881	1,985,078	40%
其中：核心業務	2,303,140	1,619,920	42%
股東應佔盈利	1,279,839	865,859	48%
其中：核心業務	912,749	576,975	58%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9.03	6.17	46%
每股股息			
末期股息(港仙)	2.15	1.46	47%
特別股息(港仙)	0.85	0.71	20%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延續去年的增長勢頭，核心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46%至港幣42.02億元，而核心業務淨利潤較去年同期上升58%至港幣9.13億元。

本集團物流業務收入和路費收入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39%及47%。受惠於宏觀經濟和進出口業務明顯回暖，加上中國繼續推出一系列利好的汽車振興政策及路網的日益完善等因素所帶動，本集團物流業務量增長和收費公路車流量超出預期。

物流業務方面隨著合共約19萬平方米的新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內相繼完工並投入使用，物流中心營運面積大幅提升57%；加上南京西壩碼頭一期於同年四月建成開港營運等主要因素，帶動了物流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收入及淨利潤上升。

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主要由於首次合併深圳機荷高速公路東段有限公司(「機荷東段公司」)的全年路費收入、清連項目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按高速公路標準收費及新建收費公路於近年陸續通車營運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完成對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進行增資，使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持有25%權益的聯營公司。隨著國內經濟持續增長，居民消費上升及城鎮化改造進程加快，國內航空運輸市場需求持續保持增長，為深圳航空帶來良好的經營環境及業績。自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增資完成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深圳航空為本集團帶來港幣1.43億元的盈利貢獻。本集團原持有深圳航空10%權益按公允值重估後，錄得稅後收益約港幣2,236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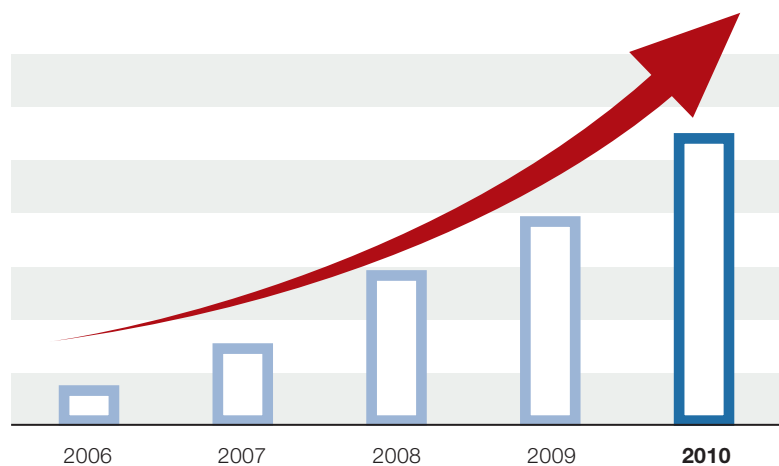
本年度，非經常性項目錄得稅後收益港幣3.67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2.89億元。其中按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資本公積轉增股本調整後計算，本集團共出售約2,870萬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每股平均出售價格約為人民幣14.27元(港幣16.41元)(若按未調整前為1,690萬股，每股為人民幣24.26元(港幣27.90元))，本集團因而錄得稅後非經常性項目收益約港幣3.34億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本年度提高向股東的派息比率至淨利潤的38%(二零零九年：35%)，建議末期現金股息為每股港幣2.15仙(二零零九年：港幣1.46仙)，較去年同期上升47%，董事會並建議就出售資產所得的利潤向股東派發特別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85仙(二零零九年：港幣0.71仙)，共計現金股息為每股港幣3.00仙，股息總額為港幣4.91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07億元)，上升60%。

物流業務

營運規模逐漸擴大，顯現規模經濟效益、增強物流業務長遠價值增長和成本競爭能力，為物流業務打下穩健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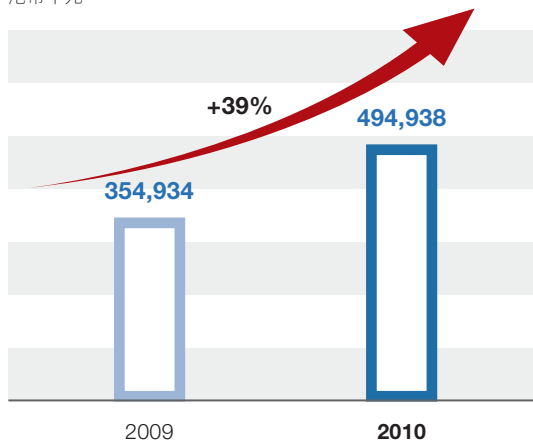


業績分析

- 收入上升**39%**至港幣**4.95億元**
-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上升**72%**至港幣**1.05億元**
- 股東應佔盈利上升**39%**至港幣**7,705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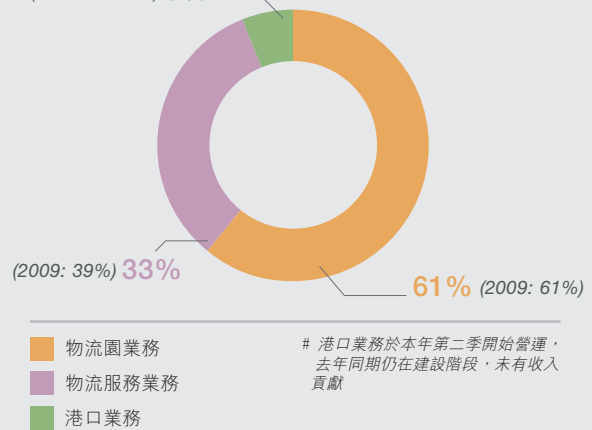
收入

港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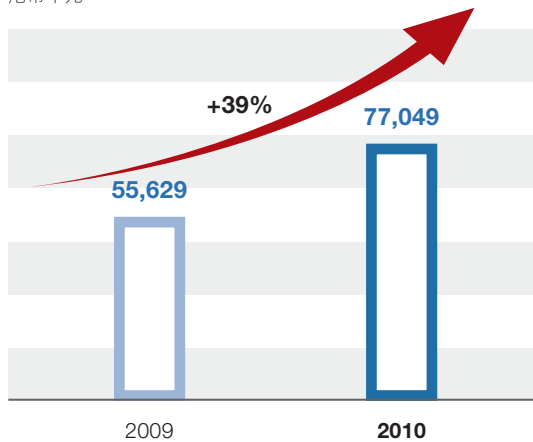
物流業務各個分部的收入貢獻比例

(2009: 不適用)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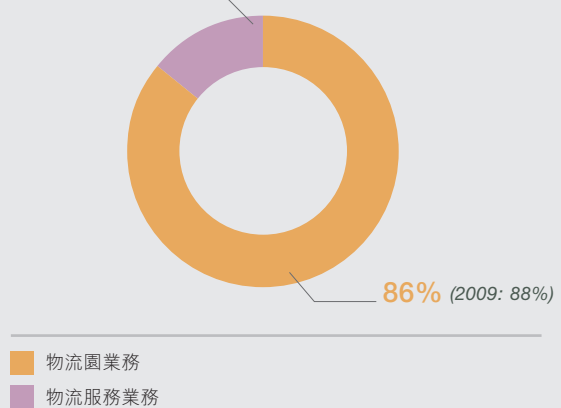
淨利潤

港幣千元



物流業務各個分部的淨利潤貢獻比例

(2009: 12%) **14%**



二零一零年經營環境

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緩慢復蘇，中國的進出口貿易也呈現逐步恢復增長的態勢。根據中國海關的統計數據，二零一零年一至十二月份，中國出口商品總值15,779億美元，同比增長約31%，進口商品總值13,948億美元，同比增長約39%。深圳地區出口商品總值2,041億美元，同比增長約26%；進口商品總值1,425億美元，同比增長約32%。深圳港二零一零年貨物吞吐量累計2.2億噸，同比增長約14%，集裝箱吞吐量累計2,250萬標準箱，增長約23%。經濟企穩增長增加了對物流設施和物流服務的需求，為本集團物流業務發展提供了較好的環境。受惠中國經濟的增長，本集團物流業務板塊的各個分部的業務量於回顧年度均錄得不同程度的增長。

本年度本集團的物流業務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表現，除上述利好經營環境推動，還受惠於以下因素：

- 物流業務的收入錄得理想的增長，主要由於華南物流園及華通源物流中心等新物流中心陸續建成並投入營運，使本集團物流中心的營運規模較去年同期上升57%至53萬平方米；加上積極拓展市場，各新建物流中心在較短時間內的出租率均達90%以上；
- 華南物流園兩棟營運面積合共7.3萬平方米的新物流中心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年內建成並投入營運，透過積極營銷成功吸納新客戶，華南物流園的物流中心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55%至港幣8,560萬元；
- 華通源物流中心整體建設於二零一零年全面竣工及於下半年全面投入營運，為本集團帶來了新的收入港幣2,582萬元及盈利貢獻港幣418萬元；
- 南京西壩碼頭的第一期項目從二零一零年四月中旬開始營運，至十二月底短短八個月已實現虧盈平衡，為集團帶來了新收入貢獻約港幣2,976萬元；
- 於二零一零年，透過積極配合現有客戶的業務調整及擴大服務合作範圍令物流服務業務收入增長理想。另一方面，退出效益較低的項目令物流服務業務的毛利率有所提高，加上有效的成本管理致使物流服務業務的淨利潤按年增長60%至港幣1,074萬元；
- 本集團物流業務的經營於本年度大幅擴大，規模經濟效益得以顯現，物流業務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72%。然而受國內企業所得稅稅率調升的影響再加上個別物流園享有的企業所得稅優惠屆滿，本年度所得稅開支大幅增加。同時，新項目華通源物流中心及南京西壩碼頭於本年度內投入營運為集團帶來新增財務成本，抵銷了部份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的增長，致使物流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只上升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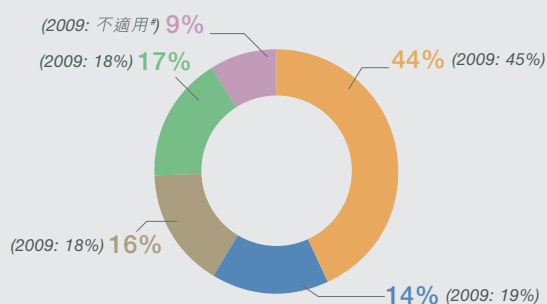
各項物流業務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變動
物流園業務			
華南物流園	133,877	95,749	+40%
西部物流園	42,111	42,111	-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48,126	38,901	+24%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	51,677	38,255	+35%
華通源物流中心	25,821	-	不適用
小計	301,612	215,016	+40%
物流服務業務	163,569	139,918	+17%
港口業務	29,757	-	不適用
合計	494,938	354,934	+39%

物流園收入貢獻比例

- 華南物流園
- 西部物流園
- 華通源物流中心
-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
-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 華通源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中旬正式營運，去年同期未有收入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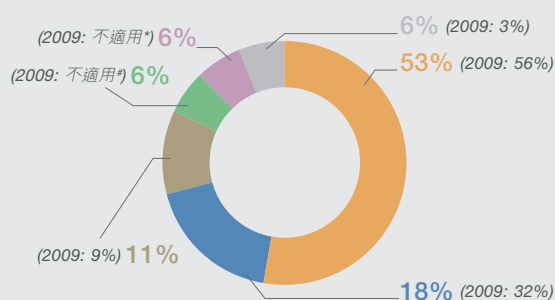
各項物流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變動
物流園業務			
華南物流園	35,268	27,147	+30%
西部物流園	12,105	15,786	-23%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7,295	4,588	+59%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	3,799	(246)	不適用
華通源物流中心	4,185	-	不適用
機場快件中心	3,658	1,627	+125%
小計	66,310	48,902	+36%
物流服務業務	10,739	6,727	+60%
合計	77,049	55,629	+39%

物流園淨利潤貢獻比例

- 華南物流園
- 西部物流園
- 華通源物流中心
-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
-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 機場快件中心



* 華通源物流中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中旬正式營運，去年同期未有收入貢獻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本年度轉虧為盈

營運表現分析

物流園

本集團分別在深圳、南京及山東煙台等主要城市擁有多個裝備完善的物流園，為客戶提供倉儲、運輸及裝卸等物流基礎設施及其他增值服務。本集團擁有的土地面積及建築面積(包括南京西壩碼頭)分別為170萬平方米及147萬平方米。二零一零年，隨著若干新物流中心建成及投入營運，物流園區經營規模大幅擴大57%達53萬平方米，較二零零九年增加逾19萬平方米，透過積極營銷，各新物流中心在投入使用後較短的時間內，出租率均達90%以上，使物流園業務量和營業收入增長較快，二零一零年物流園總收入達港幣3.0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0%；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36%至港幣6,631萬元。透過物流園經營規模逐漸擴大，將更能顯現規模經濟效益、增強本集團物流業務長遠價值增長和成本競爭能力，為本集團物流業務打下穩健基礎。

物流服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依託現有的物流基礎設施，充分利用資源及資金優勢在傳統倉儲業務、裝卸搬運業務的基礎上積極拓展新業務如海鐵聯運業務等。同時，通過市場調研以掌握行業動態，加強現有業務開發人員的培訓，以及完善信息系統，優化制度流程和作業模式，以提高服務效率和降低運作成本。

港口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南京西壩碼頭第一期工程中兩座5萬噸級通用散貨碼頭泊位及佔地20萬平方米的南堆場建設已完成並啟動試營運，另佔地20萬平方米的北堆場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建成。

南京西壩碼頭作為公用碼頭，主要為客戶的煤炭、礦石、河砂等固體散貨船泊提供碼頭裝卸服務，此外亦為該等船泊提供物料堆存及其他綜合服務。現時裝卸費是南京西壩碼頭的主要收入來源，另外亦會向客戶收取堆存費等。

南京西壩碼頭第一期項目可實現散貨作業的五大功能：卸船、堆場儲存、裝船、裝火車及裝汽車，碼頭的年吞吐能力800萬噸，陸域堆場佔地40萬平方米，可一次性堆放貨物130萬噸。

儘管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南京西壩碼頭自二零一零年四月開港以來至十二月底的八個月營運期內，吞吐量達204萬噸，錄得收入港幣2,976萬元，實現盈虧平衡。

本年度重要建設

- 二零一零年四月，南京港西壩港區西壩作業區碼頭項目建成2個5萬噸級公用散貨泊位並開始營運，碼頭長度550米，堆場面積20萬平方米。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華南物流園兩棟營運面積合共約7.3萬平方米的物流中心工程陸續竣工並投入使用。
- 隨著二零一零年六月，華通源物流中心其中一區營運面積達4.5萬平方米的主體工程竣工並於七月投入使用後，華通源物流中心三區佔地合共11.6萬平方米的物流中心已全面投入營運。
- 二零一零年十月，西部物流園第二期物流中心的第一階段約7.3萬平方米新建物流中心竣工並投入營運。

二零一一年展望

儘管最近內地採取各項措施，遏制通脹及房地產價格攀升，但強勁的國內需求和經濟增長給物流業帶來更多的發展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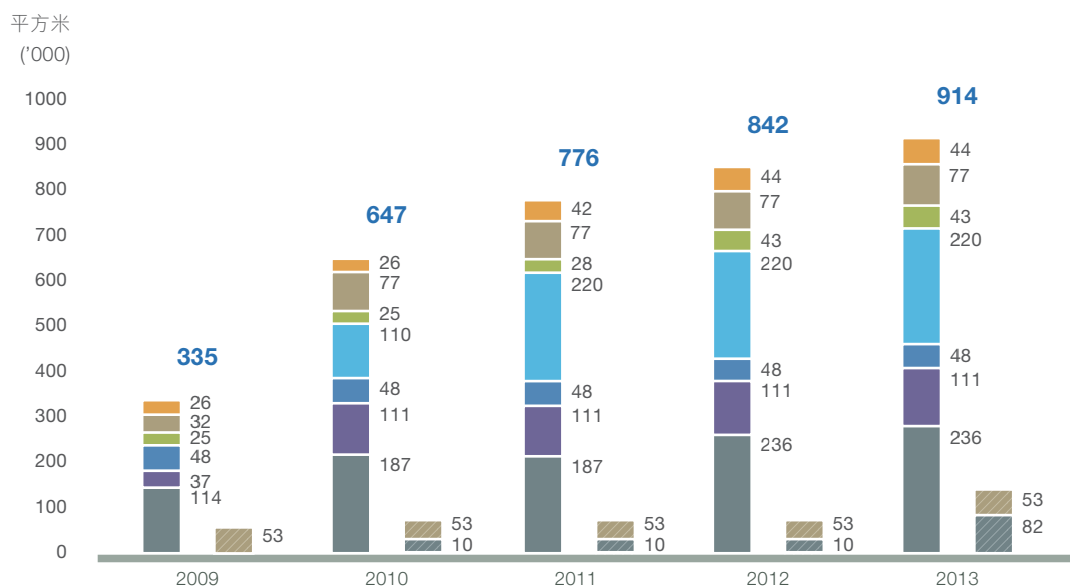
展望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對物流基礎設施的投入與建設，整合並利用已有的物流園區開發經驗、人才和客戶，積極尋找更合適的經營與盈利模式；物流服務要加快從傳統物流服務轉型到新型供應鏈管理服務；港口業務要實現跳躍式發展；確保本集團物流業務的持續和穩定增長。為此，計劃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 積極推進現有物流園區的建設，在充分調研論證的基礎上，準確把握市場需求的變化和發展趨勢以開拓園區新項目，保證物流園區具有良好的成長性。
- 華南物流園預期可於二零一一年開展新物流中心及展示中心的建設工作，建築面積約10.7萬平方米。
- 西部物流將根據前海片區規劃情況，啟動相關項目參與前海片區開發。
- 加大供應鏈管理業務的拓展力度，發掘新的盈利增長點。
- 加快環渤海物流業務整合的進程，啟動建設甩掛運輸分撥中心，實施甩掛信息平台二期開發工作及全面的電子商務功能。
- 南京西壩碼頭將擴大業務覆蓋區域和業務種類，以及提高裝卸效率和服務質量。

本集團目前所經營的物流業務從位置、業務、性質等方面看均屬於稀缺性的戰略資源。現時已建成的物流中心及堆場營運面積僅佔全部可建面積的二分之一，本集團相信未來仍有極大的發展空間與增長潛力。

同時，藉著西壩碼頭項目，本集團於長三角地區的重要城市—南京取得了稀缺性的物流基礎設施資源，拓展了本集團的物流業務範圍，開闢了新的業務發展空間，並有利於本集團資源網絡與產業佈局的形成，預期南京西壩碼頭將成為本集團利潤的增長點。

在營運面積



物流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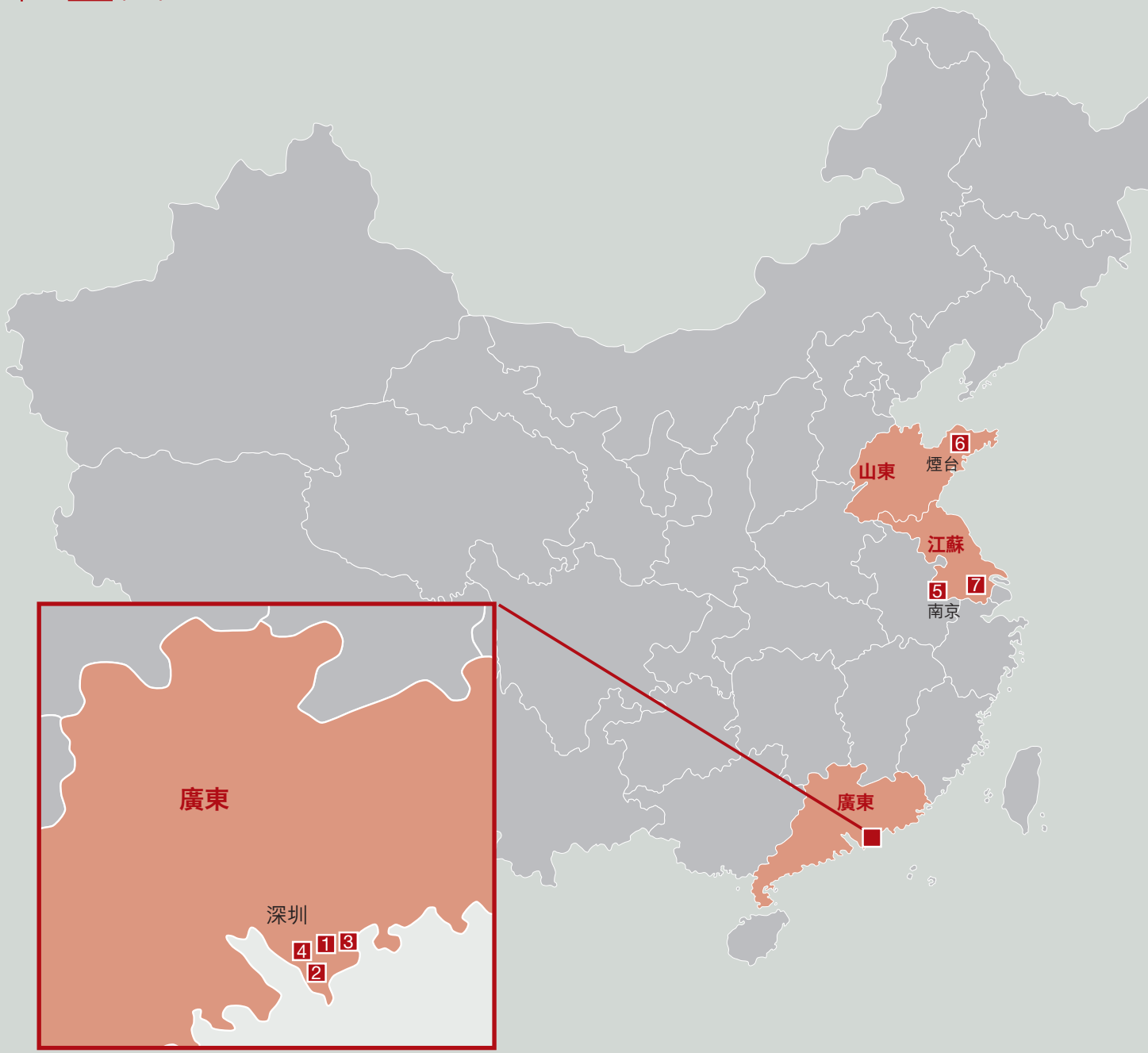


商用樓宇



- 註： (1) 2011年至2013年數據為管理層估算數字
 (2) 預期2011年至2013年的土地面積及建築面積分別約為170萬平方米及147萬平方米。
 (3) 南京西壩碼頭的營運面積為堆場面積

位置圖





1 華南物流園

位於深圳龍華物流園區

土地面積： 61.1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39.9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9.7萬平方米



2 西部物流園

位於深圳前海灣物流園區

土地面積： 38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42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1.1萬平方米



3 華通源物流中心

位於深圳市梅林關口附近

土地面積： 11.6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13.3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3萬平方米



4 機場快件中心

位於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土地面積： 3.2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2.5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5萬平方米



5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位於南京化學工業園區

土地面積： 9.5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4.8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4.8萬平方米



6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

位於煙台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土地面積： 7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5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6萬平方米



7 南京西壩碼頭

位於南京化學工業園區

土地面積： 40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1萬平方米

收費公路 業務

受惠於國內的經濟回暖、中國推出一系列的汽車振興政策及路網日益完善等利好因素，收費公路業務各公路的業績增長強勁，為收費公路業務利潤增長作出積極貢獻





概況

本集團的收費公路業務分佈在深圳市、廣東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主要通過持有50.889%權益的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經營。深圳高速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透過深圳高速，本集團持有或控制共16個高速公路項目，按權益比例計算，於深圳地區、廣東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的收費公路里數分別約152公里、216公里及22公里。此外，本集團亦分別直接持有龍大高速89.93%權益及武黃高速45%權益(餘下55%權益由深圳高速擁有)。龍大高速及武黃高速全長分別為28公里及70.3公里。

深圳地區的主要高速公路網示意圖



廣東省其他地區主要高速公路網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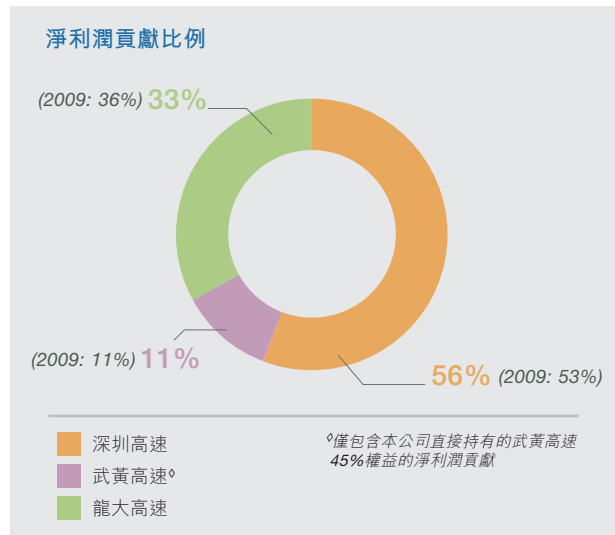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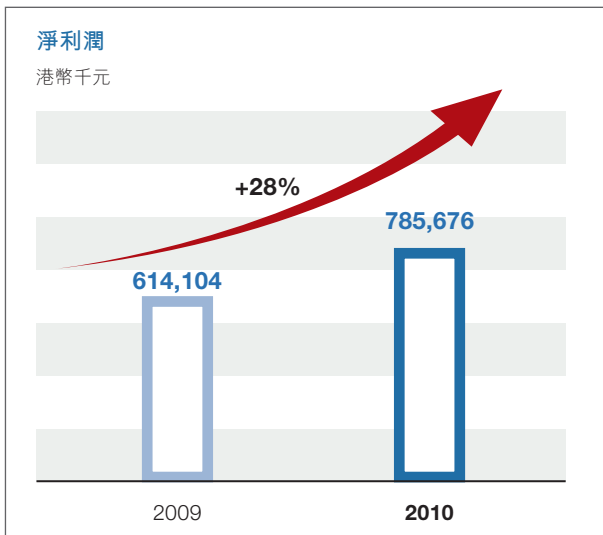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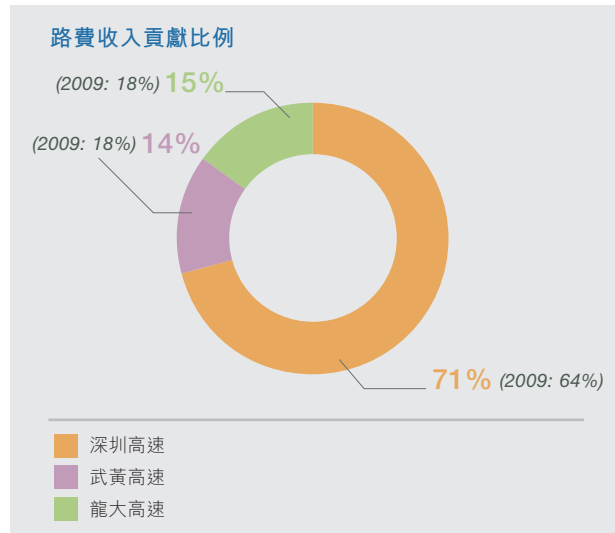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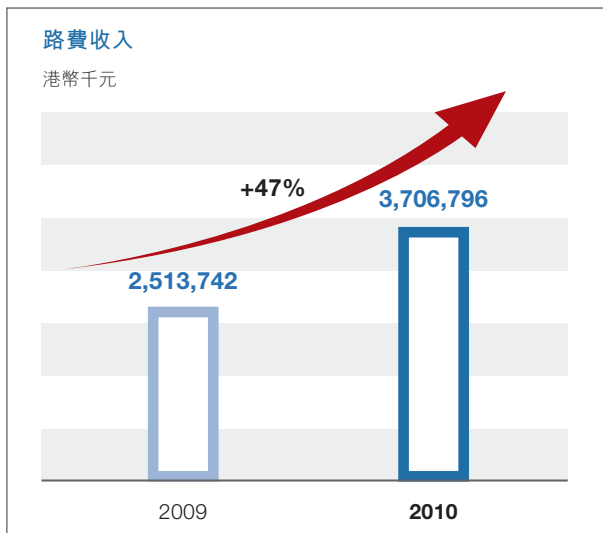


湖北省主要高速公路網示意圖



業績分析

- 路費收入上升**47%**至港幣**37.07億元**
-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上升**35%**至港幣**20.72億元**
- 股東應佔盈利上升**28%**至港幣**7.86億元**



二零一零年經營環境

儘管世界經濟整體上還未擺脫金融危機的影響，但以下多個方面均為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提供了良好的經營環境，並足以彌補了行業競爭及國內的「綠色通道免費政策」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推廣至全國所有收費公路項目等所帶來的負面影響：

- 二零一零年，全國國內生產總值較去年同期增長10.3%；廣東省及深圳市的國內生產總值均達到12%的增長。此外，廣東省及深圳市的進出口總額分別為7,847億美元及3,468億美元，均較二零零九年增長28%；
- 國內路網的日益完善，政府繼續執行小排量車購置稅減免、節能汽車補貼及取消二級公路收費等利好政策；
- 國內居民收入水平不斷提高，私家車及小型車的保有量進一步增加，帶動了公路網絡和便捷通行服務的需求，有利於高速公路行業的發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47%至約港幣37.07億元。錄得顯著上升，除上述良好的經營環境所帶動外，還受惠於以下因素：

- 龍大高速的羅田收費站自二零一零年一月改為標識站後，使車流量進一步提升，帶動路費收入的增長；
- 湖北省境內多條高速公路於二零一零年相繼投入使用，加上滬蓉西高速湖北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全部通車併入聯網路網，使滬渝全線貫通，帶動武黃高速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於本年度增長理想；
-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完成收購機荷東段公司45%至全資擁有，合併機荷東段公司帶來路費收入增長港幣4.57億元；
- 清連項目主體部分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按高速公路標準收費，並於同年十一月試行計重收費，而二零一零年清連項目為全年高速化營運並實行計重收費，路費收入因此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快速增長；
- 近年包括南光高速及鹽壩(C段)等新建收費公路陸續通車營運帶動路費收入的增長。

本年度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淨利潤錄得港幣7.86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8%。淨利潤未及路費收入的升幅顯著，主要是由於：

- 首次全年計入收購機荷東段公司的溢價攤銷費用及清連二級路於本年度進行全面維修，導致折舊及攤銷等經營成本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幅較大；
- 清連項目貸款利息費用化使得財務成本有較大增幅；
- 國內所得稅稅率由去年的20%調增至22%，所得稅開支顯著增加。

營運表現分析

本集團所持有的收費公路於本年度的營運表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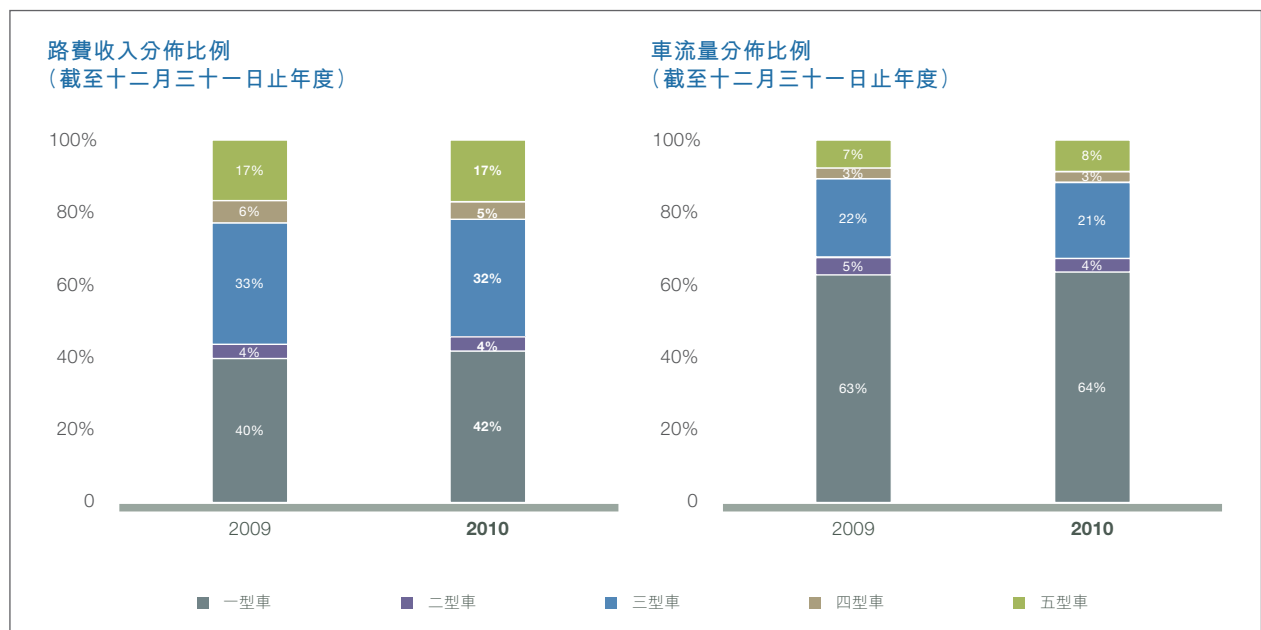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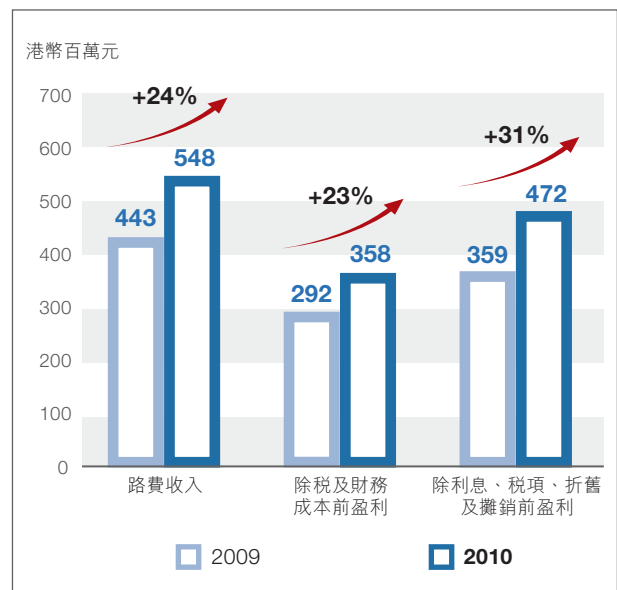
收費公路	本集團 持股比例	營運期限	總長度 (約公里)	日均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輛)	與二零零九年 相比增加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與二零零九年 相比增加
深圳地區：							
龍大高速	89.93%	2005.10-2027.10	28	73	28%	1,502	24%
梅觀高速	100%	1995.05-2027.03	19.3	117	19%	1,094	18%
機荷東段	100%	1997.10-2027.03	23.9	112	20%	1,627	15%
機荷西段	100%	1999.05-2027.03	21.7	91	25%	1,344	25%
鹽排高速	100%	2006.05-2027.03	15.2	40	18%	493	13%
鹽壩高速*	100%	2001.04-2031.03	29.1	24	47%	385	59%
南光高速	100%	2008.01-2033.01	33.1	51	57%	603	76%
水官高速	40%	2002.02-2025.12	20.1	135	14%	1,415	16%
水官延長段	40%	2005.10-2025.12	5.2	40	25%	289	26%
廣東省其他地區：							
清連高速**	76.37%	2009.07-2034.07	215	18	14%	1,193	27%
陽茂高速	25%	2004.11-2027.07	79.7	20	13%	1,259	15%
廣梧項目	30%	2004.12-2027.11	39.8	17	56%	543	56%
江中項目	25%	2005.11-2027.08	37.5	68	35%	1,001	25%
廣州西二環	25%	正待相關部門審批	42	29	94%	773	44%
中國其他省份：							
武黃高速	100%	1997.09-2022.09	70.3	38	18%	1,459	18%
長沙環路	51%	1999.11-2029.12	34.5	8.6	17%	84	15%
南京三橋	25%	2005.10-2035.10	15.6	22	10%	901	18%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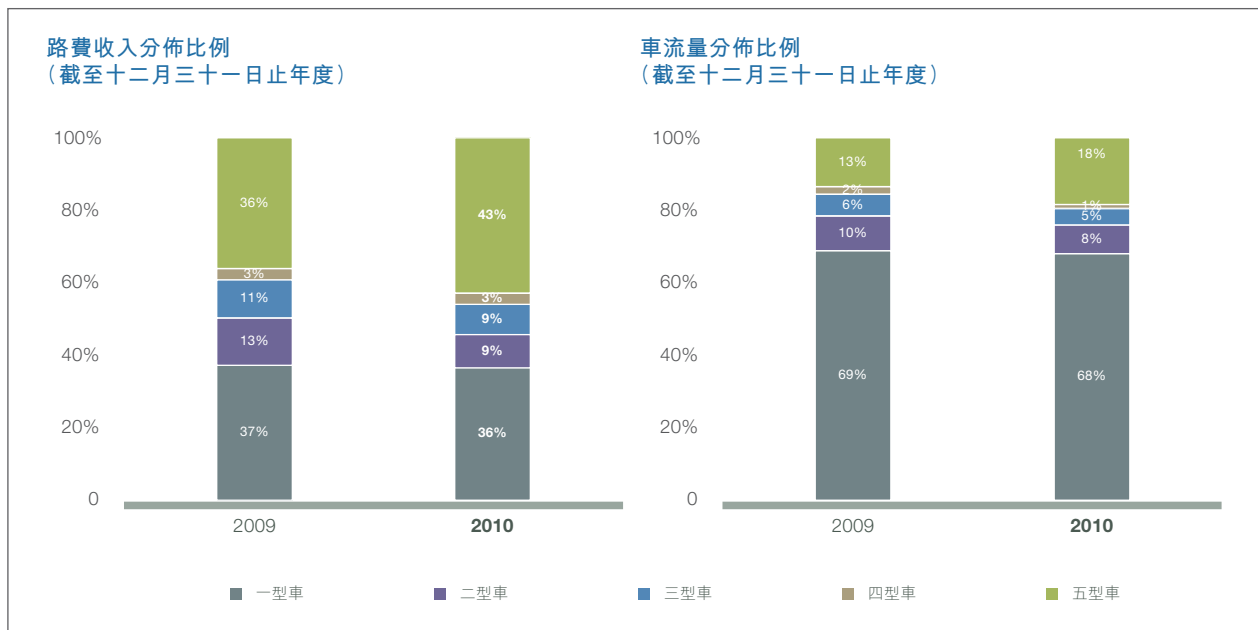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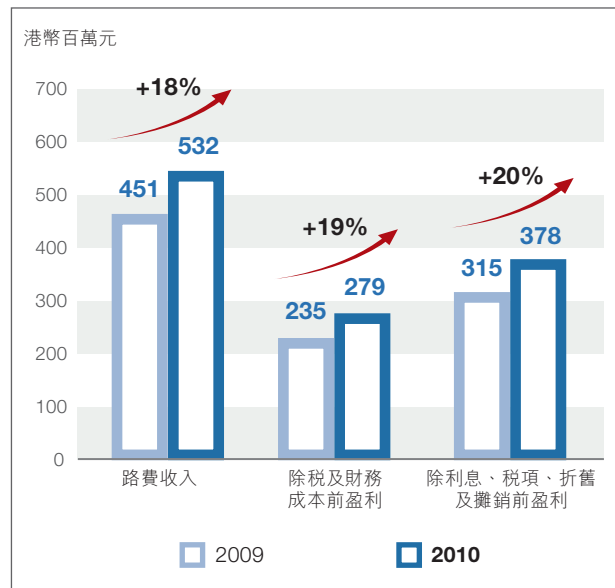
* 鹽壩(C段)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開通營運，表格中「鹽壩高速」一欄已包含鹽壩(C段)的營運數據。

** 清連項目主體部分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按高速公路標準收費。本表資料不包含清連公司轄下仍按一級公路標準收費的連南段和清連二級路的營運數據。本年度清連公司整體的日均路費收入為港幣124萬元。

龍大高速—雖然自惠莞高速開通後，使惠州過境東莞、廣州方向的車流逐步走惠莞高速到達目的地，而從東莞、廣州途經龍大高速走機荷高速荷坳站到惠州的車流慢慢減少，一定程度上影響了龍大高速的路費收入，但隨著深圳片區高速公路和珠三角片區高速公路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起正式實施了區域聯網收費，羅田收費站改為標識站，進一步提高了區域內路網道路的通行能力，帶動了龍大高速收入的增長。



武黃高速—湖北省境內多條高速公路及多項建設，包括隨岳高速湖北省南段、武荊高速及鄂東長江大橋等相繼投入使用，令武漢周邊地區的路網得到進一步完善，加上滬蓉西高速湖北段通車後，由上海至成都的國家高速公路主幹線全線貫通，對武黃高速形成了顯著的拉動效應，滬渝高速(G50)亦全線開通，進一步帶動了武黃高速車流量的增長。



深圳高速及其公路項目－深圳高速於本年度路費收入為港幣26.27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6.19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2%；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14.35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09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2%；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4.47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29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6%。

深圳高速經營和投資的各公路項目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均錄得了同比兩位數的增長，其中，鹽壩高速及南光高速增長顯著：

- 鹽壩高速：受益於鹽壩(C段)投入營運和路網協同效應的發揮，鹽壩高速在二零一零年四月至十二月期間的日均路費收入比第一季度增長約80%；
- 南光高速：與南光高速平行的松白路自二零零九年起實施擴建改造，對南光高速的營運表現產生正面影響。此外，南光高速進行了一系列具針對性的營銷和管理措施等的業務策略，亦令南光高速表現提升。

本年度重要建設

本年度，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進行多項項目建設，其中：

- 水官高速擴建工程目前進展順利，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中完工，擴建後的水官高速將成為雙向十車道高速公路；
- 梅觀高速北段(清湖至黎光，約11公里)亦進行擴建工程，以提高通行能力和服務水平。年內，該項目的審批、施工圖設計及大部分招標工作已完成，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初完工；
- 深圳高速正就深圳市外環高速公路進行項目的前期研究與相關洽商工作。截止報告期末，外環高速的收費立項已獲批覆，項目的規劃選址、用地預審等申請已遞交廣東省相關政府部門審批，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初開展初步設計工作。

二零一一年展望

清連高速連南段的高速化改造工作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完工，連接清連高速和京珠高速湖南段的宜連高速預期也將在二零一一年內投入營運。這將極大改善清連高速全線的暢通程度，充分發揮其作為粵湘過境交通樞紐的優勢，預期將對車流量的增加帶來顯著的正面影響。南光高速一南坪(二期)的主體工程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底完工通車，將連通南光高速、深圳寶安區以及深港西部通道，從而有效提升南光高速的營運表現。此外，龍大高速龍華擴建段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完工。擴建使原雙向四車道加寬為雙向八車道，將有效的疏通深圳布吉、龍華、觀瀾等方向的車輛，對該路段的車流增長將發揮積極的作用。

二零一一年，預計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6.86億元，主要用於清連項目、南光高速項目、梅觀高速北段擴建工程及龍大高速的照明工程及各路段的擴建工程。展望二零一一年新開通項目車流量將快速增長，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將仍然保持良好的成長性。

其他業務

對於現有的其他業務，本集團將視市場情況採取積極對策，以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的目標





深圳航空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初對深圳航空進行增資人民幣3.48億元，於同年四月十九日增資事項完成後，所持深圳航空的股權由10%增加至25%，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深圳航空透過年內進行的增資及強化管理層團隊，財務及經營狀況得以改善，同時，通過與新控股股東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航」）的更緊密關係，深圳航空與中國國航展開了全面合作，逐步優化航線網絡結構以提升運輸效率，在多個領域上發揮協同效應，增強了深圳航空於市場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提升了深圳航空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深圳航空於本年度錄得收入總額人民幣165.68億元（港幣190.55億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1.43億元（港幣137.80億元）），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7.43億元（港幣8.54億元）（二零零九年：虧損人民幣8.64億元（虧損港幣9.81億元）），自本集團完成增資深圳航空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八個多月期間，深圳航空為本集團貢獻港幣1.43億元盈利。

深圳航空於本年度的航空客運及貨運業務均表現理想，旅客運輸量為229.10億客公里（二零零九年：205.50億客公里），客運收入為人民幣143.08億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2.08億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1%及28%；運輸旅客達1,649萬人次（二零零九年：1,511萬人次），較去年同期增長9%；貨運運輸量為3.56億噸公里（二零零九年：3.06億噸公里），貨運收入為人民幣6.27億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6億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6%及29%，而貨郵運輸量達22.85萬噸（二零零九年：19.53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7%。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航空共有客機93架，其中13架客機於二零一零年引進。目前，深圳航空經營國內外航線約114條，當中國內航線106條、國際航線4條及地區航線4條。

雖然國際油價於本年度持續攀升，但國內一向嚴格控制油價的波幅，深圳航空亦設有燃油附加費機制及節能減排等措施，在一定程度上減輕了油價上漲帶來的成本壓力。深圳航空於二零一一年將繼續實施一系列包括優化航路及航班連線及提高飛機利用效率等具體措施，以降低日常航油運行消耗及應對油價上升對其可能造成的影響。

展望二零一一年，深圳航空將進一步強化與中國國航的業務合作和資源整合，完善國內、國際航線網絡，鞏固其在珠三角地區的市場地位；通過與中國國航展開全面合作發揮的協同效應，進一步提升深圳航空的競爭力。

南玻集團

按照南玻集團二零零九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南玻集團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每10股轉增7股，本集團於方案分配當日(除淨日)持有8,930萬股，獲分派南玻集團A股6,251萬股。於本年度，按上述資本公積轉增股本調整後計算，本集團共出售約2,870萬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每股平均出售價格為人民幣14.27元(港幣16.41元)(若按未調整前為1,690萬股，每股為人民幣24.26元(港幣27.90元))，本集團因而錄得稅後非經常性項目收益約港幣3.34億元。於本報告日，本集團持有合共133,170,000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佔南玻集團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41%，所有南玻集團A股股份可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自由買賣。

南玻集團於本年度的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74.92%至人民幣14.55億元。二零一零年度經營情況良好，特別是平板玻璃產業及精細玻璃產業業績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太陽能產業盈利水平亦大幅上升。本集團將繼續對南玻集團維持既定的出售策略，在持續看好其未來業務發展前景的情況下，結合資本市場運行的實際情況，把握出售的好時機，爭取實現出售南玻集團股份為本集團帶來最大的利潤。

財務狀況

	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加／ (減少)
	二零一零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百萬元	
總資產	36,796	32,448	13%
總負債	19,773	19,728	-
總權益	17,023	12,720	34%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0,844	7,025	54%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幣元)	0.66	0.50	32%
現金	2,079	1,683	24%
銀行貸款			
短期銀行貸款	1,607	1,624	(1%)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長期銀行貸款	534	461	16%
長期銀行貸款	8,461	8,666	(2%)
	10,602	10,751	(1%)
其他貸款	42	39	8%
中期票據及債券	1,756	899	95%
可換股債券	1,549	3,203	(52%)
借貸總額	13,949	14,892	(6%)
借貸淨額	11,870	13,209	(10%)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54%	61%	(7%) [#]
借貸總額佔總資產比率	38%	46%	(8%) [#]
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	70%	104%	(34%) [#]
借貸總額與總權益比率	82%	118%	(36%) [#]

百分點之轉變

現金結餘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現金為港幣20.79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83億元)，較去年大幅上升24%，主要由於本年度保持強勁的經營現金淨流入港幣20.56億元。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接近全數是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本集團現持有充足的現金，財務狀況穩健，有充足的財政資源作拓展業務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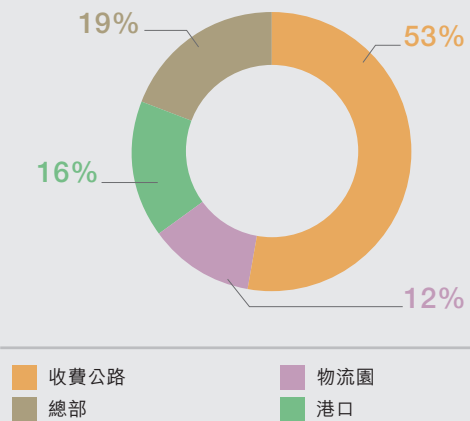
借貸

銀行貸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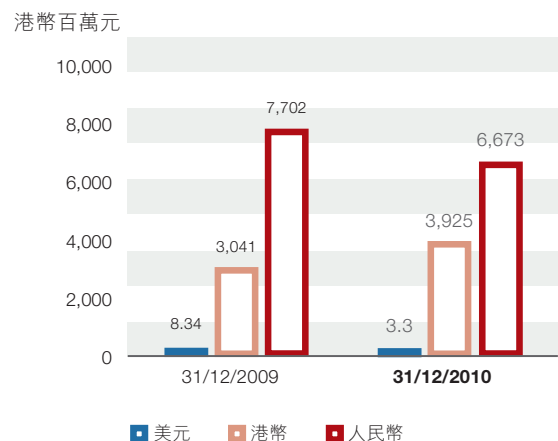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約為港幣106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7.51億元)，分別有20.2%、11.1%及68.7%於一年內、第二年以及第三年或以後到期償還。此等借貸中約有港幣39.25億元以港幣為單位，港幣330萬元以美元為償還貨幣單位，餘額約港幣66.73億元以人民幣為償還貨幣單位的國內銀行貸款。本集團本年度的資本開支金額為港幣26.6億元(人民幣22.61億元)。本年度銀行貸款總額與去年相若，由於開拓了不同的融資渠道，解決了部份資金需求。而本年度經營現金淨流入增加亦減少了銀行貸款的需要。

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及備用銀行信貸額約港幣118億元，而已使用之銀行信貸額為港幣106億元。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儲備及備用信貸應付未來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

本年度資本開支的分佈



銀行貸款－貨幣單位



中期票據及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期票據及債券金額分別約港幣8.23億元及港幣9.33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港幣8.99億元）期內附屬公司深圳高速發行一項三年期的浮息中期票據，主要用於項目的建設資金及歸還部份現有銀行貸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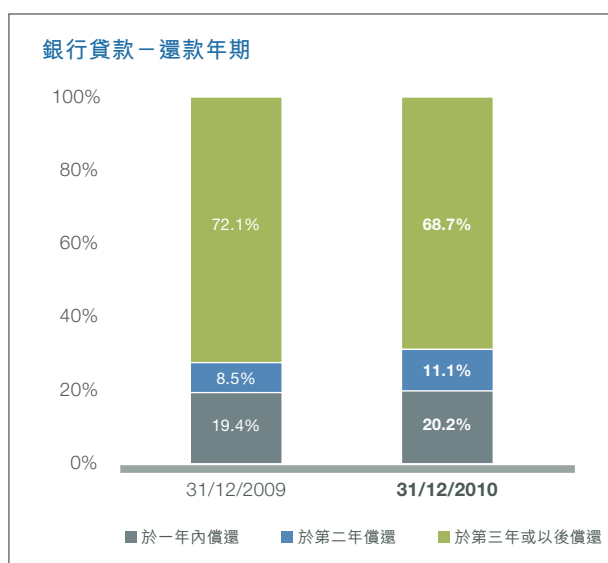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發行面值為港幣1,727,500,000元的零票面利率的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龍大高速公路89.93%權益的代價。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深圳投資控股訂立修訂契約，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由每股港幣1.20元更改為港幣0.78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深圳投資控股以每股港幣0.78元的經修訂換股價全數行使轉換權，而本公司已根據修訂契約的條款及條件向深圳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td. 配發及發行2,214,743,589股新轉換股份。

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為70%，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34%。主要由於面值為港幣1,727,500,000元的零票面利率的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全數轉換為股份，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增加，而借貸同時減少，使本年度負債比率大幅下降。

本集團於本年度完成了可換股債券轉股，令本集團負債比率大幅下降，總權益上升，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提供了足夠的融資空間。



集團財務政策

鎖定利率，降低財務風險

本集團處於的物流基礎設施行業屬於資本密集、回報穩定的業務，新項目從開始投入資金建設，到開始營運及產生收益往往需要一段較長的培育期。經過數年的培育，收益將可在未來較長時間內維持穩定增長。在培育期間，財務成本是項目盈虧的重要一環，市場利率的波動將直接影響項目的經營業績，使項目承受重大的投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使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本公司管理層利用利率對沖管理以減低相關風險，利率對沖具有把銀行中長期貸款從浮息貸款轉為定息貸款之經濟效益，減低利率波動帶來的影響。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定息、浮息風險的合適比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貸款組合內定息銀行貸款佔貸款總額的比例約為62%。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收入主要為人民幣，而以港幣為貨幣單位的現金支出主要為股東的現金分紅及定期償還銀行貸款。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資產均以人民幣為主，而人民幣匯率於二零一零年升值約3.5%，使本集團以港幣為貨幣單位的銀行貸款價值減少，匯兌收益直接減低了本年度的財務成本約港幣9,845萬元。短期而言，人民幣與港幣的匯兌風險較低，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監察匯率波動帶來的風險。

充裕資金，提升股東回報

本集團保持充足的銀行授信額度，以增強資金流動性，並通過穩定增長的現金分紅政策回饋股東，使整體的股東回報逐步提升，與公司共同分享業績的增長。

資金流動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定時審閱和調整集團短期及長期的資金規劃，確保公司發展所需資金的落實，並提升資金的使用效率。本集團政策乃透過保留足夠流動資金及銀行貸款額度，並不時關注和研究其他債券、票據等融資工具，以保持財務融資的靈活性，降低流動性風險。

資產抵押、擔保及或有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抵押、財務擔保及或有負債詳情，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1及38。

人力資源

本集團一直深信優秀人才為企業的重要資源，以此作為集團戰略的一個組成部分。本集團重視吸納人才，以提升管理團隊與專業人員隊伍整體素質，並透過對員工的內部培訓、優化績效管理體系和薪酬體系，以激勵員工工作的積極性和創造性，推動公司未來的發展。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吸納了資本經營、投資管理以及物流方面等不同範疇的專業人才以優化人員結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788名員工。

本集團亦重視員工個人的事業發展，每年對人力資源培訓制度進行檢討，並制定年度培訓目標及計劃，二零一零年加強了培訓工作，聘請專業機構的講師進行了提升員工管理能力和專業素質的系列培訓。同時，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機會，鼓勵員工持續進修及自我增值。

本集團員工的薪酬根據員工的崗位價值、員工之資歷、能力及工作表現，並參考市場趨勢而釐定。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集團管理層、附屬公司的管理人員以及集團的骨幹員工授予購股權。本次購股權授予擴大了授予對象的範圍，同時，設定了行使購股權的業績及個人工作表現的條件，從而進一步促使購股權的激勵作用與集團的戰略目標的實現緊密掛鉤。

為評估及改善員工績效，本集團設有績效管理制度，以績效結果作為釐定員工年終獎金、職位晉升及薪酬調整的重要依據。集團將結合員工的績效表現和職業發展規劃，適時對績效表現優良的員工晉升崗位，推動員工與本集團的共同成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郭原先生

主席

郭先生，57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郭先生負責擬定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重要制度、監督股東會、董事會決議的實施。郭先生持有鄭州大學法律系學士學位，曾受聘於鄭州大學法律系，任職副教授、系副主任。郭先生先後任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法律顧問及副部長、深圳市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處長、主任助理及副主任、深圳一致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深圳市鹽田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郭先生現為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郭先生對企業管理、資本運作及法律專業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的豐富經驗。

李景奇先生

總裁，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54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李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日常運作，實施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執行股東會、董事會的各項決議。李先生畢業於上海外國語大學，獲文學學士學位，先後任職於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中國銀行深圳分行和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現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擁有二十多年國際銀行經驗及企業管理經驗。

劉軍先生

副總裁

劉先生，47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任職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協助總裁負責本集團營運及管理。劉先生畢業於南京理工大學，獲計算機軟件專業學士學位及管理系統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劉先生曾任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現任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及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董事，擁有逾二十年的企業發展、財務管理及外商投資管理經驗。

楊海先生

楊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先生持有重慶建築大學道橋系學士學位並為高級工程師。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經由本公司提名，楊先生現時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彼曾任中國交通部第二公路工程局隊長、處長及局長助理。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期間曾任本公司副總裁，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期間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楊先生現時亦為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監事會主席。楊先生擁有豐富的公路工程建設管理及企業管理經驗。

非執行董事

杜志強先生

杜先生，59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杜先生於倫敦大學帝國理工科學院取得機械工程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及於史丹福大學研究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杜先生現任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由倫敦證券交易所管理之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主席。彼於一九八零年加入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出任投資項目部經理，翌年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杜先生擁有超過三十六年管理經驗。

王道海先生

王先生，45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持有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為中國高級會計師。王先生現任深圳市遠致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全資持有的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及財務部部長。彼曾先後出任深圳市沙河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財務總監、深圳賽格高技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兼計財部部長、董事局秘書，以及金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董事及副總裁之職務。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期間，擔任沙河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王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財務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梁先生，62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英國特許銀行公會會士，並擁有超過三十年以上的銀行業經驗，包括曾出任德意志銀行大中華地區信貸風險管理部主管。

丁迅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丁先生，51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現為協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丁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曾於中國交通部及粵海集團工作，並曾出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及叁龍國際有限公司(前稱如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擁有廣泛的企業發展及管理經驗。

聶潤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委員

聶先生，57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聶先生現任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計師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聶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企業財務、投資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亦曾出任香港多家上市公司的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鍾珊群先生

副總裁

鍾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鍾先生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獲公路工程系學士學位及交通運輸管理系學士學位，並於湖南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系獲碩士學位。鍾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加入新通產實業開發(深圳)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高速公路開發有限公司，其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該公司之董事長兼總經理，彼亦曾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鍾先生現任深圳市深國際華南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鍾先生擁有豐富的工程建設管理、物流管理及企業管理經驗。

趙俊榮先生

副總裁

趙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任職法律顧問、總裁助理兼戰略發展部經理，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之首席法律顧問。趙先生畢業於廈門大學國際經濟法專業，獲得碩士學位，並為執業律師。彼先後在中國平安保險公司及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任職。趙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及法律專業經驗。趙先生現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謝日康先生

財務總監

謝先生，41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任職財務總監。謝先生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及策劃、投資者關係，並統籌本集團各主要交易及企業管治方面事宜。謝先生於澳大利亞MONASH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電腦科學，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澳洲註冊會計師。謝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兼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職務，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期間擔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謝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在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多年，從事審計專業工作。謝先生在會計、財務及上市公司管治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對香港及中國的會計及財務法規有深入的認識。謝先生現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採納「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副名

經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獲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已於同日正式採納「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其副名。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並依託擁有的基礎設施向客戶提供各類物流增值服務。本公司屬下各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

集團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70至148頁的財務報表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本年度之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2.15仙(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6仙)。董事會另建議派發特別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85仙(二零零九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71仙)。本年度現金股息合共每股港幣3.00仙，總額約為港幣4.91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07億元)。上述股息須獲得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後方可作實。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適當地重新分類)載於本年報第5至7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股本及購股權變動的詳情(連同相關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公司法均無優先購股權(即本公司須就此按持股比例的基準向其現有股東優先發售新股)的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用作股東分派的儲備包括繳入盈餘、保留盈餘及其他可分派的儲備約為港幣1,645,732,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157,255,000元)，而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以繳足股款紅利股份的方式進行分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合計的收入及五大主要供應商合計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的總收入及總採購額均不足30%。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 原先生(主席)
李景奇先生
劉 軍先生
楊 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杜志強先生
王道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先生
丁 迅先生
聶潤榮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9(A)條的規定，李景奇先生、楊海先生及丁迅先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獲重選連任的資格，並表示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此外，杜志強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告退。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訂立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第67至第68頁的「權益披露」中另行披露。另外，有關董事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權益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中另行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本計劃」）。本計劃的有效期限由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起計十年，是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及推動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作出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

由董事會釐定的合資格參與本計劃者包括(a)本集團的任何全職僱員；(b)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c)本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

根據本計劃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143,281,162股，相當於本年報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根據本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內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一名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該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內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該項進一步授出須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根據本計劃提呈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提呈日期後七日內接納，惟承授人須以現金支付港幣1元的代價。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決定，惟於任何情況下，該期間不得超逾提呈日期起計五年。

根據本計劃，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且將不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的面值。

下表載列根據本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年度內變動的詳情：

參與人士的姓名及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附註3)	非上市購股權數目(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價格(附註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內授出	本年度內行使	本年度內註銷/失效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購股權行使日期
				港幣元				港幣元	港幣元	
董事										
郭 原先生	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 (附註1)	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至 二零一二年二月五日	0.532	35,000,000	-	-	-	35,000,000	0.530	不適用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	17,900,000	-	-	17,900,000	0.590	不適用
李景奇先生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 (附註1)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0.282	9,000,000	-	9,000,000	-	-	0.285	0.600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	17,000,000	-	-	17,000,000	0.590	不適用
劉 軍先生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 (附註1)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0.282	6,000,000	-	6,000,000	-	-	0.285	0.600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	14,300,000	-	-	14,300,000	0.590	不適用
楊 海先生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	14,300,000	-	-	14,300,000	0.590	不適用
					50,000,000	63,500,000	15,000,000	-	98,500,000	
其他僱員										
合計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 (附註1)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0.282	500,000	-	500,000	-	-	0.285	0.640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註2)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0.580	-	223,100,000	-	-	223,100,000	0.590	不適用
				500,000	223,100,000	500,000	-	223,100,000		
				50,500,000	286,600,000	15,500,000	-	321,600,000		

附註：

- (1) 此等購股權並沒有授權期。
- (2) 此等所授出購股權的40%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購股權授出日期」)後24個月當日歸屬；另外30%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36個月當日歸屬；而其餘30%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48個月當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歸屬取決於員工的個別表現及彼等能否達成本集團若干表現目標。
- (3) 如進行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任何類似的變動，購股權的行使價可予調整。
- (4) 所披露的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價格，為其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而所披露的購股權行使日期的本公司股份價格，則為於緊接所披露類別的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一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本集團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規定，於本年度內，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計提購股權成本約港幣476萬元，並已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因而發行的股份按股份面值記錄為新增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逾股份面值的款額，本公司將其記錄於股份溢價賬中。於行使期屆滿前失效或作廢的購股權，將從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

就估算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所採用的模式及重要假設的詳情，請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視乎若干主觀的假設數據。任何主觀假設數據倘出現任何變動均會對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的估算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證券的權益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於本年報第67至第68頁的「權益披露」中另行披露。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該等交易並非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確認，就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所進行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要求。於上述期間，本集團與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深圳市國資局」、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或彼等聯繫人士進行下述的關連交易:-

日期	關連人士及關係	交易詳情
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	深圳市農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為深圳市國資局(註)的間接 全資附屬公司，為深圳市國資局 的聯繫人)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國際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深圳市農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訂立一份臨時買賣合同，據此，本集團以人民幣54,963,587元的代價購置位於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的時代科技大廈十樓共11套房作為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的總部辦公室。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深圳投資控股(註)	本公司與深圳投資控股訂立一份修訂契約，以修訂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予深圳投資控股本金額為港幣1,727,500,000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若干條款，同時，深圳投資控股將按經修訂換股價每股港幣0.78元全數行使該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附有的轉換權。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告。

註： 深圳市國資局全資擁有深圳投資控股，並監督及管理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深圳投資管理」)。於進行相關交易時，深圳投資管理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深圳市國資局、深圳投資控股及彼等聯繫人士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三章

以下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18及13.21條予以披露。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就一項港幣1,34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與銀團（「貸款人」）訂立一項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將於協議簽訂後五年到期。

根據該貸款協議，本公司承諾促使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即深圳市國資局於該貸款協議存續期間任何時間(i)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5%的股份；(ii)為本公司的最大單一股東（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擁有權百分比而言）；(iii)保持對本公司管理層的控制；及(iv)直接或間接地實益持有深圳投資控股100%股權。

倘違反上述任何承諾將構成該貸款協議項下的違約事件。倘發生該貸款協議的違約事件，貸款人可宣佈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及其他應付款項即時到期支付；及／或宣佈終止該貸款協議項下的額度。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結算日後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以董事知悉及公開予本公司的資料作基準，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要求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55至6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核數師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更換核數師。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會依章告退，而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不僅只是為了滿足監管機構對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要求，更重要的是滿足公司發展的內在需求。多年來，本公司制定了多項的指引及程序，包括《董事會工作規則》、《執行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書》、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以明確各方的職責、權限和行為標準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並在實踐中不斷檢討和完善。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並應用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將致力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促進公司發展和增加股東價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本集團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負責領導集團的發展、確立集團的戰略目標、並確保集團能獲得必要的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實現既定的戰略目標。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在公司發展戰略、管理架構、投資及融資、財務監控、人力資源等方面行使管理決策權。

需由董事會作出決定的重要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公司的發展規劃；
- 公司經營及管理策略；
- 審批財務報表；
- 審批本集團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而須予公佈的交易及關連交易；
- 制定及批准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
- 分紅方案等。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杜志強先生及王道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每位董事的個人簡歷已詳載於本年報第45至47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內。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每年召開最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本公司於進行重大交易、關連交易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而予以公佈的交易前，必先召開董事會會議討論及審議，讓所有董事有機會親身出席並發表意見。如主要股東或董事在重要事宜上牽涉利益衝突，亦將會召開董事會會議，有關董事將放棄投票。

於二零一零年，董事會共召開六次會議。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均發出至少十四天通知，而非定期會議的通知期則不少於七天。為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意見，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初稿皆提供予全體董事提出修改意見。另外，至少每年一次主席在沒有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出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該會議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召開。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審議的事項包括：

- 審批二零零九年度全年業績及年度分紅；
- 二零一零年度中期業績；
- 審閱二零一零年第一及第三季度業績及業務發展情況；
- 審批採納中文名稱「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副名的建議；
- 審批對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增資的主要交易的建議；
- 審批購置深圳寫字樓物業事宜的關連交易；及
- 審批有關修訂港幣1,727,500,000元零息可換股債券條款的建議及清洗豁免申請。

董事會轄下專業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及促進有效運作，董事會設立了三個專業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有既定的職責和職權範圍，須就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作出檢討和進行監察，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惟所有事項的決定權在董事會。各委員會均制訂了職權範圍書，並已獲得董事會的批准。

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內，已訂明在董事合理的要求下，可尋求獨立專業顧問意見以便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惟費用如超過港幣50萬元，應先與執行董事委員會討論。

以下說明各專業委員會的責任及其成員於二零一零年的工作概要：

審核委員會（一九九五年成立）

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時成員為梁銘源先生（主席）、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零年內工作概要

根據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核數師之委聘及罷免，作出討論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辭職或辭退核數師的事宜；
- 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審閱本集團載於年度報告中有關內部監控系統之聲明；
-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充足。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內召開四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審閱二零零九年度業績及二零一零年度中期業績的財務報告，並同意財務報告所披露的相關資料已屬完備、準確及公正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審批核數師二零零九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酬金及二零一零年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費用；
- 續聘核數師的建議；
- 對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進行檢討；及
- 審議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相關程序。

審核委員會每年均與本公司核數師在管理層避席的情況下進行至少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成立)

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成員包括丁迅先生(主席)、梁銘源先生及李景奇先生。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零年內工作概要

根據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包括：

- 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董事人選；
- 考核及就董事候選人的資歷、經驗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考核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需輪值告退及重選的董事的資歷及經驗，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的主要工作包括對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及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工作作出評估及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成立)

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包括丁迅先生(主席)、梁銘源先生及李景奇先生。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零年內工作概要

根據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包括：

- 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水平、政策及架構，及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
- 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 檢討及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水平，確保任何董事或管理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訂其薪酬；及
- 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釐定，而非執行董事之袍金乃根據估計彼等需要為本公司事務投入之時間而釐定。薪酬委員會就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已諮詢總裁。本公司各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內召開兩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審議二零零九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獎金的計提；及
- 審批本公司與執行董事訂立新的服務合同。

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專業委員會出席表

下表列示各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董事會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郭原先生(主席)	6/6			
李景奇先生	6/6		1/1	1/2
劉軍先生	6/6			
楊海先生	6/6			
非執行董事				
杜志強先生	4/6			
王道海先生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先生	6/6	4/4	1/1	2/2
丁迅先生	6/6	4/4	1/1	2/2
聶潤榮先生	6/6	4/4		

資料提供及使用

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安排於舉行會議日期七天前送交每位董事。

本公司的管理層已適時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各專業委員會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名董事均可自行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為加強溝通，本公司特設內聯網以供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成員隨時查閱董事會及相關委員會的會議資料及文件。

主席及總裁

本公司的主席及總裁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本公司的主席和總裁同時為執行董事，分別由郭原先生及李景奇先生擔任。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而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彼等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本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

董事的委任

本公司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惟各董事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任何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能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公司細則已訂明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或於年中被委任的董事，需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位董事須依公司細則最少每隔三年輪值退任。

董事責任

本公司已為新委任的董事制定《新委任董事就任須知》，向新委任董事提供相關資料及文件，以助其了解董事的職責及本公司的運作。公司秘書負責向全體董事給予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法例規定之最新資訊。

獨立性

董事會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載列於上市規則的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就董事及本集團有關僱員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守則的條款較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嚴謹。有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因其職務或僱員關係而可能會擁有關於本集團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又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此等董事或僱員。

根據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本年度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及管理層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會、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其因企業活動而引起的責任賠償。購買責任保險可以提高公司的抗風險能力，本公司每年均就保險範圍進行檢討。

董事會與管理層權限的劃分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監察及控制本集團的表現，而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的權力轉授予管理層，並成立執行董事委員會以代表董事會負責管理及監察本集團日常業務的運作及落實董事會的所有決策。

執行董事委員會

執行董事委員會的成員由董事會委任並由四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該委員會獲董事會正式授權。

主要職責及二零一零年內工作概要

執行董事委員會的職責及權限已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主要包括：

- (1) 監察本集團所有業務的運作；
- (2) 制定及通過本集團的業務方案及年度預算；
- (3) 處理本集團日常業務，並授權公司總裁領導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授權個別執行董事處理本集團不同業務的日常工作；
- (4) 審議本集團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而須予公佈的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5) 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提供本集團的資料及報告、出席以及安排本集團管理人員及專業顧問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並於會上解答審核委員會提出的疑問；
- (6) 為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安排委聘專業顧問或機構，以提供協助及意見；及
- (7) 處理董事會指派的其他工作及行使所授予的權力。

執行董事委員會須適時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而有關重大事項及決定的委員會會議記錄均於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會成員傳閱。

於二零一零年，執行董事委員會舉行了三十三次會議，會議的議題主要包括討論及審議年度及中期業績、業務發展、關連交易及須予公佈的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討論集團附屬公司業務發展計劃，資本開支及貸款事宜、房產評估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人事變動；審議二零一一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審批與銀行簽訂貸款協議、利率掉期、融資調整方案、開立及取消銀行戶口、集團商號及品牌架構調整等。

財務匯報

管理層已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提供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度業績及財務報表。經審核委員會審議，審核委員會同意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及其所披露的有關資料已屬完備、準確及公正後，方提呈予董事會審批，讓董事會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揀選了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地應用；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財務匯報資源檢討，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已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已充足。

董事及外聘核數師之申報責任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進一步闡述。有關股價敏感資料之公告及就上市規則項下所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事項已根據法例規定作出披露。

企業內部管控與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制定企業發展整體戰略，主導和支持下屬企業按照本集團戰略規劃實現企業發展。通過對附屬企業內部管理模式進行調整、完善和提升，使集團在良好、規範管理的基礎上實現企業的持續發展。

企業內部管控模式

集團總部的職能定位

本集團根據附屬企業的所處行業特點、業務成熟度、企業發展階段的需要，首先從總部職能調整著手，明確了總部作為投資、融資、決策、後台支持中心的核心職能定位。

調整完善戰略規劃

本集團通過調整和完善整體中長期戰略規劃，並通過實施收購重組、資本營運、資源配置、結構調整、運作管理、財務監控和財務規劃等不同手法，引導、支持附屬公司的有序發展及營運。

管控的基本內容

根據本集團戰略型管控模式需要，本集團對附屬企業通過預算管理、績效考核、投資管理、資金管理、工程管理、薪酬管理、產權結構、人力資源、資訊管理等重要經濟活動進行控制、支持和引導，確保了附屬企業按照集團戰略規劃目標開展重大經營活動，集團戰略規劃得到有效實施。

制度建設

按照管控的基本內容，本集團已形成了一套清晰明確的制度規範，通過制度，設置了嚴密的授權體系和合理的操作流程，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獲得適當授權，保障公司資產安全和股東的利益，並通過已確立的修改完善機制在不斷的提升實施效果。

風險管理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按照控制環境、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建立了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二零零九年度，本公司根據管治需要，修訂與完善了各項規章管理制度，制定了《全面風險管理規定》，明確了風險管理的程序、提出了風險監控與管理要求，制定了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和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對可能出現的風險，通過充分的辨識與評估，並制定風險應對策略，特別規定了重大風險管理程序，同時制定了重大損失事件預警指標。

董事會要求管理層每年年底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執行情況進行總結，並通過內部審計部門按持續基準每年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進行一次的詳盡評估，判斷該等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的完善程度是否能達到預期的目標，對系統控制的不足，提出完善建議。

本公司相信，通過執行上述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措施，實現本集團的有效管治可以對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重大風險進行有效管理，降低風險事件對本集團的影響，確實保障股東的投資與本公司的資產，從而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戰略目標。

董事會已對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進行了全面檢討，沒有發現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重大監控弱項，執行情況良好。董事會認為該等制度是有效和足夠的，並為達致本集團的經營管治目標提供了保障。董事會將繼續督促公司管理層不斷完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確保有效運行。

內部審計部的職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了內部審計部門，以完善本集團整體的匯報及內部監控的機制。內部審計部的主要職能包括：

- 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評估
- 投資項目財務審慎調查
- 財務專項審計與監督

外聘核數師

年內，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收取審計服務及非審核服務費用分別約為港幣3,200,000元及港幣830,000元。非審核服務包括稅務專業諮詢、有關股東通函及審閱關連交易之專業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程序與效用、獨立性及客觀性作出檢討，並建議董事會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其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的核數師。

公司秘書

本公司設有公司秘書一職，專責為公司董事會提供秘書服務，保障公司運作符合香港上市公司的相關規範，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並隨時供董事查閱。

公司秘書(同時兼任各專業委員會的秘書)對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的會議上各董事所考慮的事項及達致的決定均作出詳細記錄，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專業委員會會議記錄的初稿均分別發送予相關董事以提出修改意見，最後定稿亦會適時提供予相關董事作其記錄之用。

股東大會

本公司每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董事會與公司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大會，要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儘量出席。在股東大會上，會議主席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重選董事)個別提出決議案，所有股東均有權就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活動有關事項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出建議或質詢，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對股東的質詢和建議作出解釋和說明。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主席，與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均有出席二零一零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曾召開三次股東大會。會議的主要議題概述如下：—

日期	股東大會通過的事項
二零一零年	
四月十六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向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增資人民幣3.48億元的建議。
五月十九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重選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授予董事會購回授權以回購本公司之股份；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之股份； 加大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及 採納中文名稱「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副名的建議。
十二月二十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予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金額為港幣1,727,5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修訂若干條款的建議；及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由於修訂契約項下進行之交易而申請清洗豁免。

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股東議案

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讓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一票。大會主席於會議開始時，已向出席的股東清楚解釋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及回答股東有關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本公司於舉行股東大會當天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投票結果。

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不僅是上市公司須持續履行的責任和義務，良好的信息披露是公司與投資者、監管機構和社會公眾之間溝通和認知的橋樑，使公司的價值得到更充分和廣泛的認識。為規範本公司的信息披露行為，保護公司、股東、債權人及其他利益相關人的合法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獲董事會通過採納。

於本年度，本公司刊發了約20份公告及/或通告，其中包括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關連交易、自願性披露及股東大會通告等方面的信息。另外，本公司亦刊發了超過60份海外監管公告，內容乃關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佈的信息。

投資者關係活動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除舉辦了年度及中期業績推介會外，管理層亦參加了分析師及基金經理舉辦的推介會或研討會。有關本年度內各項推介活動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主要活動項目
三月	舉行本公司2009年年度業績投資者推介會
四月	參加由麥格理證券在香港舉辦的「2010年度中國企業高峰會」 (China Conference 2010)
五月	參加由申銀萬國證券在香港舉辦的「投資中國(香港)年會」
八月	舉行本公司2010年中期業績投資者推介會，並在香港進行路演活動
十月	參加由摩根大通在香港舉辦的「Regional Infrastructure & Utilities Conference」 參加由瑞銀投資銀行安排在香港、澳洲和新加坡舉辦的投資者面談會議
十一月	參加由渣打銀行證券研究部在香港舉辦的「Transport and Infrastructure Corporate Access Day」
十二月	參加由麥格理證券在新加坡舉辦的「Asia-Pacific Infrastructure & Transportation Conference」

為促進與股東的溝通，投資者及公眾可以通過本公司網站www.szihl.com，隨時查閱本集團基本資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業務、財務及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彼等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權益性質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李景奇	20,000,00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12%
劉軍	19,000,00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12%

除上文及於本年報第48至54頁的董事會報告內「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其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標準守則彼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及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證券的權益」一節及於本年報第48至54頁的董事會報告內「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內，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的權利，以上各人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取得有關任何其他公司的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各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投資控股」) —附註(1)	7,955,216,814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8.59%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Ultrarich」) —附註(2)	7,955,216,814	實益擁有人	48.59%

附註：

- (1) 由於Ultrarich為深圳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持有合共7,955,216,814股本公司股份，深圳投資控股被視作持有Ultrarich所持有的7,955,216,814股本公司股份。
- (2) 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及劉軍先生為Ultrarich的董事，而Ultrarich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本公司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其他人士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RARE Infrastructure Limited	981,688,500	投資經理	6.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
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70至148頁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3,226,152	2,280,609	1,706,526
投資物業	7	49,989	44,443	49,183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	8	647,623	604,012	439,266
在建工程	9	368,096	636,456	341,542
無形資產	10	23,446,980	22,463,694	18,125,69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2,280,452	1,455,216	1,441,73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3	306,821	300,350	773,559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4	147,263	142,366	95,7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15,485	45,92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54,050	53,247	–
		30,642,911	28,026,316	22,973,232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4	3,435,965	2,311,475	1,134,638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		–	–	149,82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7	623,300	412,421	573,899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	349,573	556,920	160,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729,590	1,126,402	1,901,000
衍生財務工具		–	–	7,143
		6,138,428	4,407,218	3,926,675
持作待售之資產	16	15,055	14,528	14,717
總資產		36,796,394	32,448,062	26,914,624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4,919,854	2,973,698	2,941,407
其他儲備	20	1,219,263	252,447	(1,374,813)
保留盈餘				
– 建議股息	36	491,165	306,880	203,398
– 其他		4,213,745	3,492,111	3,139,929
		10,844,027	7,025,136	4,909,921
非控制性權益		6,179,498	5,694,554	4,972,684
總權益		17,023,525	12,719,690	9,882,605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21	10,259,423	9,604,665	7,302,217
衍生財務工具	22	83,476	51,608	51,460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23	1,083,835	829,180	366,426
可換股債券	24	1,549,341	1,426,402	3,066,6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2,019,386	1,684,619	875,921
遞延收入		-	-	33,6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9,087	-
		14,995,461	13,605,561	11,696,317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26	2,308,267	2,086,141	3,233,979
應付稅項		296,232	172,718	159,875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23	26,877	-	-
可換股債券	24	-	1,776,430	-
貸款	21	2,140,954	2,084,829	1,941,848
衍生財務工具	22	5,078	2,693	-
		4,777,408	6,122,811	5,335,702
總負債		19,772,869	19,728,372	17,032,019
總權益及負債		36,796,394	32,448,062	26,914,62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376,075	(1,701,065)	(1,394,31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018,986	26,325,251	21,578,922

第78至第148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70至第148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李景奇
董事

劉軍
董事

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1(a)	5,117,790	6,147,943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1(b)	1,635,366	–
		6,753,156	6,147,94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17	1,321	1,019
應收附屬公司之股息	11(c)	2,982,473	2,842,9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8,595	48,136
		3,022,389	2,892,078
總資產		9,775,545	9,040,021
權益			
股本	19	4,919,854	2,973,698
其他儲備	20	823,926	651,690
保留盈餘	34		
– 建議股息	36	491,165	306,880
– 其他		1,096,052	1,582,337
總權益		7,330,997	5,514,60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21	1,353,430	1,478,750
衍生財務工具	22	53,227	51,608
		1,406,657	1,530,35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26	10,189	10,070
貸款	21	1,019,375	205,625
可換股債券	24	–	1,776,430
衍生財務工具	22	5,078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c)	3,249	2,933
		1,037,891	1,995,058
總負債		2,444,548	3,525,416
總權益及負債		9,775,545	9,040,021
流動資產淨值		1,984,498	897,0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737,654	7,044,963

第78至第148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70至第148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李景奇
董事

劉軍
董事

綜合損益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收入	27	5,111,806	4,080,949
銷售成本	30	(2,993,949)	(2,635,576)
毛利		2,117,857	1,445,373
其他收益—淨額	28	489,849	391,840
其他收入	29	82,961	86,059
分銷成本	30	(27,366)	(23,052)
管理費用	30	(244,266)	(201,637)
其他經營費用	30	-	(10,774)
經營盈利		2,419,035	1,687,80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13	7,685	204,76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2	350,161	92,506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2,776,881	1,985,078
財務收益	32	21,858	27,952
財務成本	32	(653,398)	(569,047)
財務成本—淨額	32	(631,540)	(541,095)
除稅前盈利		2,145,341	1,443,983
所得稅	33	(453,068)	(266,885)
年度純利		1,692,273	1,177,098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79,839	865,859
非控制性權益		412,434	311,239
		1,692,273	1,177,098
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計)			
—基本	35	9.03	6.17
—攤薄	35	8.66	6.03

第78至第148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息	36	491,165	306,880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度純利		1,692,273	1,177,09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稅後淨額	20	1,048,580	1,005,013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20	(276,729)	(81,41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稅後淨額		(20,236)	(5,640)
終止確認的現金流量對沖，稅後淨額	20	-	5,210
因企業合併產生的重估盈餘，稅後淨額		-	978,17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0)	-
貨幣匯兌差額		565,121	10,013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1,316,726	1,911,35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008,999	3,088,454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389,440	2,266,520
非控制性權益		619,559	821,93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008,999	3,088,454

第78至第148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及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2,941,407	(1,374,813)	3,343,327	4,909,921	4,972,684	9,882,605
全面收益						
年度純利	-	-	865,859	865,859	311,239	1,177,09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稅後淨額	-	1,005,013	-	1,005,013	-	1,005,013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	(81,410)	-	(81,410)	-	(81,41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稅後淨額	-	(5,640)	-	(5,640)	-	(5,640)
終止確認的現金流量對沖，稅後淨額	-	5,210	-	5,210	-	5,210
因企業合併產生的重估盈餘，稅後淨額	-	471,385	-	471,385	506,785	978,170
貨幣匯兌差額	-	6,103	-	6,103	3,910	10,013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400,661	-	1,400,661	510,695	1,911,356
全面收益總額	-	1,400,661	865,859	2,266,520	821,934	3,088,454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2,291	-	-	32,291	-	32,291
轉入儲備	-	206,786	(206,786)	-	-	-
二零零八年股息	-	-	(203,409)	(203,409)	-	(203,409)
附屬公司派發予其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171,058)	(171,058)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19,316	-	19,316	(88,041)	(68,725)
因企業合併而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50,036	50,036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497	-	497	108,999	109,496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32,291	226,599	(410,195)	(151,305)	(100,064)	(251,36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973,698	252,447	3,798,991	7,025,136	5,694,554	12,719,690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及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餘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2,973,698	252,447	3,798,991	7,025,136	5,694,554	12,719,690
全面收益						
年度純利	-	-	1,279,839	1,279,839	412,434	1,692,273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稅後淨額	-	1,048,580	-	1,048,580	-	1,048,580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	(276,729)	-	(276,729)	-	(276,72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稅後淨額	-	(12,849)	-	(12,849)	(7,387)	(20,23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10)	-	(10)	-	(10)
貨幣匯兌差額	-	350,609	-	350,609	214,512	565,12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109,601	-	1,109,601	207,125	1,316,726
全面收益總額	-	1,109,601	1,279,839	2,389,440	619,559	3,008,999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371	-	-	4,371	-	4,371
— 提供服務之價值	4,762	-	-	4,762	-	4,762
轉入儲備	-	66,704	(66,704)	-	-	-
二零零九年股息	-	-	(307,216)	(307,216)	-	(307,216)
附屬公司派發予其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172,181)	(172,181)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34	-	34	(481)	(447)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	-	-	38,047	38,047
轉換可換股債券	1,937,023	(209,523)	-	1,727,500	-	1,727,50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1,946,156	(142,785)	(373,920)	1,429,451	(134,615)	1,294,83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919,854	1,219,263	4,704,910	10,844,027	6,179,498	17,023,525

第78至第148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37(a)	2,927,261	1,834,500
出售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	246,405
已付利息		(429,011)	(404,407)
已付所得稅		(442,185)	(373,622)
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2,056,065	1,302,87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收購所得之現金		-	(2,131,521)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447)	(68,72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		(1,806,383)	(2,078,015)
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		(51,595)	(195,122)
增加投資於聯營公司		(501,301)	(51,119)
購買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	(46,5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7(b)	43,252	11,643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4,040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的所得款項		14,161	37,547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467,454	288,677
已收利息		21,858	27,952
已收股息		227,993	310,281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1,585,008)	(3,890,92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結算衍生財務工具所得款項		10,006	4,117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	19	4,371	32,291
非控制性權益資金貢獻		38,047	109,496
借貸所得款項		3,934,461	6,474,860
中期票據所得款項		820,868	-
償還貸款		(4,407,201)	(4,036,054)
受限制銀行存款擔保之減少／(增加)		207,347	(396,752)
向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股東派發股息		(479,397)	(374,467)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28,502	1,813,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減少)		599,559	(774,5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6,402	1,901,000
匯兌收益／(虧損)		3,629	(39)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729,590	1,126,402

第78至第148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1. 公司資料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主要經營之業務如下：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深圳投資管理」)與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簽訂股份買賣協議，以轉讓深圳投資管理的全資附屬公司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Ultrarich」)的100%股權，Ultrarich擁有本公司的4,836,363,636股普通股(「Ultrarich股份轉讓」)。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Ultrarich股份轉讓完成。在該Ultrarich股份轉讓完成後，深圳投資管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將其直接擁有本公司的904,109,589股普通股轉讓予Ultrarich(「直接擁有股份轉讓」)。於完成Ultrarich股份轉讓及直接擁有股份轉讓後，Ultrarich擁有合共5,740,473,225股本公司的普通股。由於深圳投資控股持有Ultrarich100%權益，其被視為擁有Ultrarich所持有的本公司5,740,473,225股普通股的權益，並成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深圳投資控股行使其持有的可換股債券換股權，全數轉換成本公司2,214,743,589股普通股，並通過Ultrarich持有該批股份，詳情載於附註24(i)。本公司的發行股份增加至16,372,173,064股普通股，深圳投資控股及Ultrarich間接及直接持有共7,955,216,814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佔發行股份約48.59%。

深圳投資管理及深圳投資控股均受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深圳市國資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機構)監督管理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深圳投資控股對本公司擁有控制財務及經營政策能力，乃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方。而深圳市國資局作為深圳投資控股的監督管理方，控制深圳投資控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因此，本公司亦由深圳市國資局實際控制。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除另有註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原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允值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應用，與本集團有關及有影響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企業合併」以及香港會計準則27「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8「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31「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的其後修訂，將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的企業合併。

此項經修訂準則繼續對企業合併應用收購法，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相比則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收購業務的所有款項必須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損益表重新計量。在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時，可選擇按公允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作費用支銷。

分階段進行之企業合併，於收購日採用收購法入賬。對之前所持權益需以公允值重新計量，並於損益表內確認為盈利或虧損。商譽根據可辨識淨資產的公允值扣除之前所持權益的公允值、代價及非控制性權益釐定。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企業合併」開始生效時，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變更有關分階段收購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分階段收購聯營公司的成本是按成為聯營公司當日以前所持權益的公允值加上額外轉讓代價的公允值的總額計量。之前所持權益重新計量後的盈利或虧損計入損益表。於過往期間就之前所持權益確認的任何其他全面收益亦計入損益表。任何與收購相關之成本會於發生成本期間作費用支銷。

過往分階段收購聯營公司的成本是按每次支付的收購代價加上應佔被投資企業盈利及其他權益變動的總額計量。關於之前所持權益的任何確認於可供出售之重估儲備的現有盈利或虧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撥回及重列投資成本。任何與收購相關之成本視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完成於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的增資。本集團於深圳航空的股權由10%增加至25%(「深航增資」)，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於分階段收購深圳航空應用新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12。

由於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因此必須同時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列報。此準則與本集團現時的會計政策一致。該準則亦訂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於有關實體的任何餘下權益需按公允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表內確認盈虧。

由於非控制性權益沒有虧絀結餘；沒有實體權益在實體失去控制權後仍然保留的交易，故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於本年度並無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應用，與本集團有關及有影響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租賃」，已刪除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以消除與租賃分類之一般指引不符之處。因此，土地租賃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7的一般原則分類為融資或營運租賃，即租賃是否轉移了與土地所有權有關的重大風險和回報。於修訂之前，租賃期結束時業權不會轉移至本集團之土地權益被分類為「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項下之營運租賃，並在租賃期內攤銷。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已根據修訂本之特定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條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應用。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根據該等租賃土地之現有資料重新評估未屆滿租賃土地之分類，並已追溯確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該重新評估致使本集團把若干租賃土地從營運租賃重新分類至融資租賃。

倘物業權益持作自用，土地權益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供擬定用途之土地權益按資產使用期及租賃期兩者中較短者作折舊計算。

採納此修訂之影響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 一日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 的減少	(64,518)	(66,250)	(70,39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	64,518	66,250	70,390

採納此修訂對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期初之保留盈餘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及每股盈利概無任何影響。

(b) 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應用，惟與本集團有關但並無影響，或現時與本集團無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儘管可能影響未來交易及事件的會計處理)：

-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
- 香港會計準則7(修訂本)「現金流量表」
- 香港會計準則18(修訂本)「收入」
- 香港會計準則36(修訂本)「資產減值」
- 香港會計準則38(修訂本)「無形資產」
- 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訂本)「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修訂本)「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香港詮釋5「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有償還要求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6「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7「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8「客戶資產轉讓」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 (c) 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且並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9	以權益工具消除財務負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報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本	供股分類	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34修訂本	中期財務報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本	比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 首次採納者披露之有限豁免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本(修訂)	企業合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3修訂本	客戶忠誠度計劃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4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2修訂本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但尚未能說明此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是否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公司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除對共同控制下的實體合併採用合併會計法的情況外，收購會計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以公允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所佔被收購人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人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續)

(a) 附屬公司(續)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費用。

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人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公允值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數額低於以議價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b)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本集團以合併會計法核算同一控制下收購附屬公司。

於合併會計法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組成本集團所有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就如同當前本集團架構於各實體或業務在開始處於控制所有者的共同控制下的時候就已存在。

當共同控制企業合併發生時，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就如同被合併的實體或業務在開始處於控制所有者的共同控制下就已經被合併。

從控制方的角度，被合併的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以賬面值合併。在共同控制企業合併中產生的商譽以及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值超過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綜合損益表包括每一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經營成果，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的披露日期與合併實體或業務開始處於共同控制之日兩者較短期間，而不考慮共同控制企業合併日。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已假設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結算日或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呈列。

這些實體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集團內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所有交易、餘額及在交易中獲得的未實現收益在合併中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續)

(b)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續)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用、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合併過往獨立運作的業務時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就同一控制下合併而產生並採用合併會計法核算的交易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將合併實體之股本與投資成本對銷而作出的調整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合併儲備中列示。

(c)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之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者進行之交易。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收購，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自權益中記賬。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出售，所得盈虧亦於權益中記賬。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值重新計算，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該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於損益中。

倘於聯營公司所持有的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如適用)。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公司，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以權益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收購時已辨識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於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盈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儲備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有關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集團在聯營公司權益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在聯營公司的攤薄盈虧於損益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續)

(e)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一種涉及設立公司、合夥企業或其他實體的合營，其中每一個合營者都擁有一份權益。除在合營者之間以合約約定確立對該實體經濟活動的共同控制以外，共同控制實體的經營方式與其他實體相同。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其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累計之收購後變動於投資賬面值中調整。共同控制實體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做出戰略決策的董事會，其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按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對沖及淨投資對沖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盈虧於損益表內的「財務收益或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盈虧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列報。

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中呈報為公允值盈虧的一部份。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內。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項目按該資產負債表之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綜合損益表中收入和費用項目按照報告期的平均匯率折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照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項目列示。

因收購海外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之調整按結算日匯率換算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已更換之部份之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與收費公路相關的樓宇及建築物之折舊以直線法將其成本值按照租約或經營有關道路權利之尚餘期限或預期可使用年限(以較短者為準)撇銷至其剩餘價值。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的攤銷自土地權益可供使用時開始。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攤銷和其他資產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值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十至九十九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樓宇	十至五十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四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車輛	五至八年
傢具、裝置及設備	三至十年
港口裝卸設備及設施	十至二十五年或按剩餘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收益或虧損按處置所得款與有關賬面值的差額計入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乃指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引致之直接成本並加上完工日前之資本化利息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在建工程不予折舊，直至有關資產完成及可供使用為止。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為商用物業及停車位，持有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公允值指由外部估值師每年釐定的公開市值。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公允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如有需要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交易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此等估值每年由估值師檢討。公允值變動在損益表內記錄為「其他收益－淨額」。

2.8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乃為獲得長期使用土地之權利而支付的款項，並以成本入賬，及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按剩餘租賃期限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支銷。

2.9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值的數額。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收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商譽包括在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內，並就減值進行測試，作為整體結餘的一部份。商譽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出售某個實體的盈虧包括與被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商譽會就減值測試目的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分配至預期可根據經營分部確認之商譽產生之業務合併中得益之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無形資產(續)

(b)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

本集團與當地政府部門簽訂了合約性的服務安排(「特許經營安排」)，以參予多項收費公路基建的發展、融資、經營及維護。根據此等安排，本集團為授權當局開展收費公路建造或改造工程，以換取有關公路資產的經營權，並可向收費公路服務使用者收取路費。特許經營無形資產是各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向收費公路使用者進行收費之權利，特許權授予方(各當地政府)未就建造成本的可收回金額提供合約性的保證。

對部分特許經營合同，除獲授予從收費公路服務使用者收取路費的權利外，本集團從特許權授予方獲得部分貨幣補貼(「補貼」)。應收之代價需分成兩部分，即按特許權授予方應支付的補貼金額確認的財務資產及餘額確認為無形資產。

對所獲得的與特許經營安排有關的土地使用權，本集團除用於特許經營安排外，並無決定權或自由度將其用於其他服務，因此作為特許經營安排下取得的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攤銷乃按單位使用量基準計算攤銷其成本值。因此，攤銷乃按照在特定期間內之實際交通流量佔本集團獲授權經營該等道路之期限內之預計總交通流量比例作出計算(「車流量攤銷法」)。本集團已制定對各收費公路在經營期限內之預計總交通流量作出定期檢討之政策，如有需要時，本集團將委託專業機構進行獨立之專業交通研究，並就有關交通流量之重大轉變作出適當的調整。

2.10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如商譽無需攤銷，但需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資產在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當從被投資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之總全面收益，或者個別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企業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則從該等投資收到股息時，需對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財務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如下：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分類方式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確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及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其分類。

(a)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指持有作買賣用途的財務資產。財務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在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公開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超過十二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包括列示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應收款」、「應收附屬公司之股息」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c)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為非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2.11.2 識別及計量

定期購入及出售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表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損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除市場並不活躍及公允值不能可靠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外)及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以及持有到期之財務資產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來自「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類別的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列入產生期間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來自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的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對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其公允值變動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

當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調整列入損益表內作為「其他收益－淨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財務資產(續)

2.11.2 識別及計量(續)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有報價投資的公允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倘沒有活躍市場的報價，權益投資以適當評估技術計量。倘沒有活躍市場的報價及其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以成本扣除減值撥備列賬。

2.12 抵銷財務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以同時清償負債時，財務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其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呈報。

2.13 財務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會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組別出現減值。惟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於首次確認資產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減值出現(「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有關的財務資產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本集團用來確定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條件包括：

- 發行人或承擔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基於與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提供一般放款人不會考慮的特惠條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它財務重組；
- 因為財政困難而使該財務資產的活躍市場不再存在；或
- 可觀察的資料顯示財務資產組合自初始確認入賬後，其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出現重大的跌幅，儘管有關跌幅尚未能在該組合的個別財務資產內確定，包括：
 - (i) 該組合的借款人的還款狀況出現逆轉；或
 - (ii) 與該組合逾期還款相關連的全國性或地方經濟狀況。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3 財務資產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續)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在貸款及應收款類別，虧損的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日後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的賬面值削減及虧損金額則於損益表內確認。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折現率則為合約下釐定的即期實際利率。作為可行之權宜之計，本集團可按某工具可觀察得到之市價為公允值之基礎計量其減值。

倘於繼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同時客觀地與減值獲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將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對於股權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證券公允值若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則資產已經出現減值的證據。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表記賬。在損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

2.14 衍生財務工具及對沖活動

衍生工具初始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確認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對沖工具，如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取決於其所對沖項目之性質。本集團衍生工具作為對沖一項已確認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一項非常可能的預測交易，即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於訂立交易時就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關係，以至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對沖交易之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亦於訂立對沖交易時和按持續基準，記錄其對於該等用於對沖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變動的評估。

作對沖用途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在附註22中披露。對沖儲備變動載於附註20股東權益。當被對沖項目的剩餘期限超過十二個月時，對沖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允值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對沖項目的剩餘期限少於十二個月的衍生工具則視為買賣性質並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被指定並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與無效部份有關的盈虧即時在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衍生財務工具及對沖活動(續)

在權益累計的金額當被對沖項目影響盈利或虧損時(例如：當被對沖的預測銷售發生時)於損益表中確認。與利率掉期對沖浮息貸款的有效部份有關的盈虧在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內確認。無效部份有關的盈虧在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當一項對沖工具到期或售出後，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其時在權益中存有的任何累計盈虧仍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交易最終在損益表內確認時確認入賬。當一項預測交易預期不會再出現時，在權益中申報的累計盈虧即時轉撥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淨額」內。

2.1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業務應收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報。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初始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流動負債中貸款內列示。

2.17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8 業務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義務。如業務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作為非流動負債呈報。

業務應付款初步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9 貸款

貸款初始按公允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損益表確認。

設立貸款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提取，該費用將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額度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20 複合財務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複合財務工具包括可按持有人的選擇轉換為股本的可換股債券，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會隨著公允值變動而變更。

複合財務工具的負債組成部份按沒有權益轉換選擇權的相類似負債的公允值作初始值確認。權益組成部份按複合財務工具的整體公允值與負債組成部份的公允值的差額作初始確認。任何直接歸屬的交易費用按其初始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的組成部份。

初始確認後，複合財務工具的負債組成部份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轉換或到期，否則複合財務工具的權益組成部份在初始確認後不重新計量。

2.21 借貸成本

因為興建任何合資格資產而產生的借貸成本，在完成和籌備資產作其預定用途所需的期間內資本化。其他借貸成本作費用支銷。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表中確認，但與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存在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值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3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有資格參加之全體香港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此外，本集團向中國當地政府設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除此之外，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

定額及界定供款計劃是一項本集團向一個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本集團與員工之供款按員工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於損益表中列支之退休金指本集團於年度內應向該計劃應／已支付之供款額。

(b)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本集團設有若干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報酬補償計劃。據此，本集團以權益工具(購股權)，作為僱員提供服務的代價。就僱員提供服務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確認為費用。支銷的總額是根據所授出購股權公允值計算：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實體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的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及
- 不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要求僱員儲蓄)。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以行使的認股權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歸屬期間內確認，歸屬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於結算日，本集團依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3 僱員福利(續)

(b)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續)

在認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而當認股權獲行使時，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和股本溢價。

本公司以其權益工具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涉及權益工具之購股權被視為注資處理。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允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權益。

(c) 盈利分享及獎金計劃

本集團依據一條方程式就獎金及利潤分享確認負債和費用，該方程式考慮了本公司股東的應佔利潤(在作出若干調整後)。本集團如有合約責任或依據過往做法產生推定責任，則確認撥備。

2.24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就環境復修、重組費用、法律索償和收費公路維護及路面重鋪費用作出撥備，除屬於特許經營合同的改造服務外：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已被可靠估計。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僱員離職付款。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5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在正常經營活動下應收或已收到服務的對價的公允值，並扣除增值稅、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有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數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5 收入確認(續)

(a) 路費收入

經營收費公路之路費收入於收取時予以確認。

(b)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建造及改造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當與建造合同相關的總收入和費用與完工比例能可靠確定時，按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而代價可為財務資產或無形資產。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定在某段期間內應記賬的適當收入及費用金額。完工比例參考每份合約截至結算日止已發生之有關基建成本佔該合約的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賬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之原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之利息收入採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d) 物流相關服務收入

物流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e)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並能合理地預期可收取該款項時確認。

(f) 租金收入

營運租賃出租之物業租金收入於租賃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2.26 營運租賃

(a) 當集團公司為承租人

如租賃擁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支銷。

(b) 當集團公司為出租人

當資產根據營運租賃出租，資產根據其性質包括在資產負債表內。租賃收入利用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7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貼，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確認。

2.28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因過去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一項或多項集團無法完全控制的不確定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而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亦可能為因過去已發生的事件而形成的現有責任，但可能不會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或其相關金額無法可靠計量，故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雖不予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改變，導致經濟利益可能流出時，此等或有負債即確認為撥備。

2.29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利用衍生財務工具對沖若干承受的風險。

風險管理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透過與本集團營運單位的緊密合作，確定、評估和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管理訂定指引，亦為若干特定範疇提供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和非衍生財務工具，以及投資剩餘的流動資金。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地區經營業務，其絕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計港幣98,983,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75,396,000元)及銀行貸款計港幣3,925,359,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040,681,000元)以港幣計價。本公司之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計港幣38,552,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8,094,000元)及銀行貸款計港幣2,372,80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684,375,000元)以港幣計價。除此以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不會面臨重大的外匯風險。然而，人民幣轉換為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監管。於二零一零年度，本集團採用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和遠期外匯合約為其兩項名義本金分別為港幣399,000,000元及港幣227,00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的浮動利率外幣貸款對沖匯率風險(附註2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兩項被對沖的貸款外，假若人民幣兌港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如下：

	對除稅後利潤的變動—增加/(減少)			
	集團		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兌港幣				
-貶值5%	(121,944)	(118,492)	(95,213)	(68,246)
-升值5%	121,944	118,492	95,213	68,24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之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貸款及中期票據。按浮動利率發行的貸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債券及可換股債券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值之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財經市場的變化調整固定利率的貸款與浮動利率的貸款比例。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的貸款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根據銀行貸款的條款，於中國內地的銀行貸款，當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借貸利率有所變動，利率將會按條款有所調整。

本集團利用浮息轉換為定息利率掉期來應對部份長期貸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利率掉期具有將貸款從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的經濟效力。根據利率掉期，本集團與其他公司協議，在特定的期間交換固定的合約利率和浮動利率利息之間的差額，此差額參考協議的設定金額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中期票據(附有利率掉期者除外)約港幣4,543,00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830,000,000元)為按浮動利率發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貸款利率增加／減少50基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財務成本會相應增加／減少約港幣22,71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9,150,000元)。

本公司與附屬公司結餘主要乃屬免息或隨市場利率變動。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股權的價格風險，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並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的股票。本集團不承受重大商品價格風險。

下表概括南玻集團的股票價格上升／下跌對權益的影響，分析是基於假設南玻集團股票的價格於年末上升／下跌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

	對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 稅後淨額的影響－增加／(減少)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價		
－上升5%	134,003	92,459
－下降5%	(134,003)	(92,459)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按照組合方式管理。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衍生財務工具及銀行和財務機構的存款，以及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及已承諾交易。存款主要存入高信貸素質的銀行和財務機構。由於中國境內與香港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均為上市或大／中型的商業銀行，預期不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授予客戶的個別信貸限額會根據董事會所設定的限額依據內部及外部的評級制訂。信貸限額的使用會定期作出檢討。

在本年度，應收款減值撥備為港幣2,934,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95,000元)，除此以外，並無信貸超出所定限額，管理層亦不預期因對方任何不履約的行為而產生虧損。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業務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代表了本集團及本公司最高的信貸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各經營實體編制而成。本公司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以確保有足夠的現金流滿足業務需要，同時在任何時間內維持充足的未提取承諾借貸額度(附註21)，使本集團在貸款額度內不違反其任何借貸限額或條款(如適用)。此等預測考慮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條款的合規、遵守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及(如適用)外部的監管或法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

下表顯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財務負債及以淨額基準結算的衍生財務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對了解現金流量的時間性是必須的，則於分析內包括衍生財務負債。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一年以下	一至二年內	二至五年內	五年以上
本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2,220,804	1,211,521	3,129,115	5,140,733
其他貸款	–	44,734	–	–
衍生財務工具	5,796	3,558	63,316	–
可換股及公司債券	69,453	69,453	1,938,788	1,304,297
中期票據	30,653	30,653	854,667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稅項 及應付僱員福利除外)	2,146,044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2,153,416	796,510	3,476,987	5,966,940
其他貸款	–	41,105	–	–
衍生財務工具	2,693	6,068	45,540	–
可換股及公司債券	1,915,454	67,023	1,887,993	1,308,645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稅項 及應付僱員福利除外)	2,081,935	–	–	–
	一年以下	一至二年內	二至五年內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1,043,955	485,608	917,503	
衍生財務工具	5,078	2,839	50,388	
其他應付款	10,189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249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213,445	337,520	1,193,654	
衍生財務工具	2,693	6,068	45,540	
可換股債券	1,848,431	–	–	
其他應付款	10,070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933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分別有未提取貸款額度港幣10,065,151,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1,933,567,000元)及港幣1,781,454,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24,787,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分派的資本返還、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包括流動、非流動貸款及可換股債券)減去現金及銀行餘額。總資本按「權益」(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計算。

本集團致力維持一致的策略，將負債比率維持在120%以下。在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總借貸	13,949,718	14,892,326
減：現金及銀行餘額	(2,079,163)	(1,683,322)
借貸淨額	11,870,555	13,209,004
總資本	17,023,525	12,719,690
負債比率	70%	104%

3.3 公允值的估計

下表是根據估值方法，分析財務工具之公允值，不同層次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的估計(續)

下表呈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股本證券	3,435,965	–	113,714	3,549,679
負債				
衍生工具-利率掉期合約、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	–	88,554	–	88,554

下表呈報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股本證券	2,311,475	–	38,992	2,350,467
負債				
衍生工具-利率掉期合約	–	54,301	–	54,301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財務工具的公允值是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如能隨時及定期獲得從交易所、交易員、經紀、業界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的報價，並且該報價代表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被視為活躍市場。集團持有的財務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此等包括在第一層的工具是主要包含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南玻集團的股票。

沒有活躍市場交易的財務工具的公允值(例如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加大利用可取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儘量少依賴於企業專屬的估計。如公允值工具所需的全部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該工具則列入在第二層。而此等包括在第二層的工具主要是包含利率掉期。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該工具則列入在第三層。

用於估量財務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員報價。
- 利率掉期的公允值根據可觀察的收益曲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值利用於結算日的遠期匯率釐定，並按結果值貼現至現值。
- 其他技術，例如估計貼現現金流量，用以確定其餘財務工具的公允值。

除以下所述非上市權益投資外，所產生的全部公允值的估計均列入在第二層。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的估計(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表呈報在第三層工具的變動：

	非上市權益投資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餘額	38,992	—
公允值淨收益	29,492	—
轉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附註12(b))	(68,538)	—
轉移至第三層	113,714	38,992
匯兌儲備	54	—
年終餘額	113,714	38,992
於年終所持資產透過損益表記賬的年內盈虧額	—	—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相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4.1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作重大調整的估算和假設如下。

(a)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1採用完工百分比法對就特許經營安排下所提供的建造服務或改造服務的收入和成本進行確認。本集團提供建造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按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允價值確認。

由於在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建造期間並無實際的已實現或可實現的現金流入，為確定報告期所需確認之建造服務收入，本公司董事參照本集團為各中國當地政府部門建造的公路所提供的工程建造管理服務，對有關金額作出估計，該等項目本集團並無獲授予相應的收費公路經營權及對未來收費的權利，而只獲得管理服務收入。本公司董事對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公路建造作出類推，假設本集團提供了建造及工程管理服務。因此，各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建造服務收入以公路總建造成本加上按成本的某個百分比計算的管理費確認。

本公司董事估計建造成本與其收入接近，因此建造活動產生的毛利微小。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續)

(b)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攤銷

本集團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12「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確認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無形資產並計提攤銷。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攤銷按車流量攤銷法計提，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帳面值需要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董事對預計車流量進行定期評估。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本集團將委任專業的第三方車流量評估機構進行獨立而專業的研究並依此做出恰當調整。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委託獨立專業交通顧問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或執行內部覆核對機荷高速公路西段、鹽排高速公路、梅觀高速公路和清連二級公路的未來總交通流量重新預測。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調整後的未來經營期預測總交通流量按照未來適用法對特許經營無形資產單位攤銷額進行調整。該會計估算變更導致截至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減少約港幣26,449,000元，並將對本集團未來期間攤銷金額產生影響。

(c)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本集團在特許經營安排下有合約義務以保持收費公路處於核定的可使用狀態。此等公路養護的責任，除屬於改造服務外，需要按撥備確認及計量。

預期需償付於結算日的責任的開支按本集團在特許經營安排下經營各收費公路期間需要進行的主要養護及路面重鋪作業的次數及各作業預期發生的開支確定。

對預期養護及路面重鋪的開支及此等作業的發生時間的確定，需要本公司董事進行估計，而有關金額已根據本集團的養護的計劃及過去發生類似作業的歷史成本作出估計。開支按本公司董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計算現值，並反映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

若預期開支、養護計劃及貼現率與管理層現時的估計有變化，導致對養護責任撥備的變化，將按未來適用處理。

(d) 收購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估計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完成深航增資。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深航增資完成時收購的可辨認負債淨值以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參考估值師的評估報告，採用估值技術來確定深圳航空於完成日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深圳航空的主要資產為飛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樓宇和土地使用權。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值接近其賬面值，飛機和樓宇的評估方法為折舊後重置成本法，土地使用權的評估是按照市場的報價。使用的關鍵假設主要為現行的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條件並無可能對深圳航空的業務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算及假設(續)

(e) 所得稅

本集團依據會否有到期應繳額外稅項的估計而確認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的負債。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期間的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4.2 應用公司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有關規定，中國國內之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分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作為股息，需要徵收所得稅，並根據外商投資者所處之不同地區適用不同的所得稅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本集團有充足的可分配利潤，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可預見的未來，本公司並無需要中國國內附屬公司分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作為股息之需要。因此，本集團無需為國內附屬公司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其後的盈利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董事將定期檢討流動資金狀況及附屬公司的分紅政策。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重新評估其經營分為兩項主要業務分部：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業務包括企業管理的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

主要經營決策者明確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按照此報告以決定營運分部。

董事會從經營活動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收費公路和物流業務等分部業務表現。物流業務是結合以前年度的物流園及物流服務等業務分部，變動主要由於董事會自二零一零年以物流業務合併基準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對本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更為恰當。

收費公路包括開發、營運及管理收費公路；物流業務包括：(i) 物流園，主要為物流中心的建設、營運及管理；(ii) 物流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第三方物流及物流信息服務及(iii) 港口，為本年度新的業務分部，包括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董事會以計量經營盈利作為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重要的業務於中國境內進行。

5. 分部資料(續)

列報給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小計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收入	4,616,868 ^(a)	301,612	163,569	29,757	494,938	-	5,111,806
經營盈利	1,863,207	83,659	12,555	3,485	99,699	456,129	2,419,03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 盈利/(虧損)	2,941	4,842	(98)	-	4,744	-	7,685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205,692	-	920	-	920	143,549	350,161
財務收益	17,548	1,203	726	278	2,207	2,103	21,858
財務成本	(573,471)	(4,587)	(450)	(3,763)	(8,800)	(71,127)	(653,398)
除稅前盈利	1,515,917	85,117	13,653	-	98,770	530,654	2,145,341
所得稅	(323,677)	(15,040)	(811)	-	(15,851)	(113,540)	(453,068)
年度純利	1,192,240	70,077	12,842	-	82,919	417,114	1,692,273
非控制性權益	(406,564)	(3,767)	(2,103)	-	(5,870)	-	(412,43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785,676	66,310	10,739	-	77,049	417,114	1,279,839
折舊與攤銷	868,279	46,560	9,405	16,789	72,754	13,589	954,622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 及其他租賃資產 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1,050,589	307,243	19,817	356,893	683,953	77,940	1,812,48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	501,301	501,301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小計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收入	3,725,438 ^(a)	215,016	139,918	354,934	577	4,080,949
經營盈利	1,241,899	50,317	8,456	58,773	387,137	1,687,80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虧損)	202,971	2,399	(607)	1,792	–	204,76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91,834	–	672	672	–	92,506
財務收益	16,398	2,316	908	3,224	8,330	27,952
財務成本	(452,835)	(6)	(11)	(17)	(116,195)	(569,047)
除稅前盈利	1,100,267	55,026	9,418	64,444	279,272	1,443,983
所得稅	(175,441)	(6,090)	(1,125)	(7,215)	(84,229)	(266,885)
年度純利	924,826	48,936	8,293	57,229	195,043	1,177,098
非控制性權益	(310,722)	(34)	(1,566)	(1,600)	1,083	(311,23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614,104	48,902	6,727	55,629	196,126	865,859
折舊與攤銷	512,253	36,441	11,074	47,515	1,780	561,548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 土地的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及 無形資產之增加	1,458,610	326,217	40,760	366,977	461,981	2,287,568
– 收購附屬公司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 土地的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 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3,569,813	–	–	–	83,290	3,653,10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1,119	–	–	–	–	51,119

(a) 收費公路收入包括建造服務收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 910,072,000 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 1,211,696,000 元。

(b) 本集團有許多客戶，沒有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超過 5% 或以上。

6. 物業、廠房及設備－集團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車輛	傢具、裝置 及設備	合計 (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如前呈報	1,209,557	6,873	59,953	828,678	2,105,06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72,034	-	-	-	72,034
成本，經重列	1,281,591	6,873	59,953	828,678	2,177,095
累計折舊及減值，如前呈報	(137,522)	(4,249)	(31,570)	(295,584)	(468,925)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1,644)	-	-	-	(1,644)
累計折舊及減值，經重列	(139,166)	(4,249)	(31,570)	(295,584)	(470,569)
賬面淨值，經重列	1,142,425	2,624	28,383	533,094	1,706,526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如前呈報	1,072,035	2,624	28,383	533,094	1,636,136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70,390	-	-	-	70,390
年初賬面淨值，經重列	1,142,425	2,624	28,383	533,094	1,706,526
收購附屬公司	33,651	-	1,689	20,120	55,460
增添	11,513	4,244	10,724	30,567	57,048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9)	242,231	52,271	325	312,895	607,722
出售	(3,608)	(179)	(361)	(2,984)	(7,132)
匯兌差額	711	2	12	277	1,002
減值撥備之轉回	3,300	-	-	-	3,300
折舊	(43,237)	(14)	(8,414)	(91,652)	(143,317)
年終賬面淨值	1,386,986	58,948	32,358	802,317	2,280,60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如前呈報	1,507,502	62,163	69,032	1,188,685	2,827,38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70,390	-	-	-	70,390
成本，經重列	1,577,892	62,163	69,032	1,188,685	2,897,772
累計折舊及減值，如前呈報	(186,766)	(3,215)	(36,674)	(386,368)	(613,023)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4,140)	-	-	-	(4,140)
累計折舊及減值，經重列	(190,906)	(3,215)	(36,674)	(386,368)	(617,163)
賬面淨值，經重列	1,386,986	58,948	32,358	802,317	2,280,609

6. 物業、廠房及設備－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車輛	傢具、裝置 及設備	港口裝卸 設備及設施	合計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20,736	58,948	32,358	802,317	-	2,214,359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66,250	-	-	-	-	66,250
年初賬面淨值，經重列	1,386,986	58,948	32,358	802,317	-	2,280,609
增添	28,591	1,092	17,225	44,022	2,534	93,464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9)	418,413	-	268	40,122	531,560	990,363
從租賃物業裝修轉入土地及樓宇	52,884	(52,884)	-	-	-	-
出售	(27,933)	(834)	(906)	(11,159)	-	(40,832)
匯兌差額	61,853	202	1,004	23,070	19,065	105,194
折舊	(66,657)	(34)	(11,627)	(111,584)	(12,744)	(202,646)
年終賬面淨值	1,854,137	6,490	38,322	786,788	540,415	3,226,15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97,304	9,858	80,277	1,282,435	553,459	4,023,3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3,167)	(3,368)	(41,955)	(495,647)	(13,044)	(797,181)
賬面淨值	1,854,137	6,490	38,322	786,788	540,415	3,226,152

淨值為港幣452,115,000元的樓宇及建築物未辦妥產權證書(二零零九年：港幣441,402,000元)。根據本集團收費公路經營的實際特點，公路及附屬房屋將於政府批准的收費期滿後無償歸還政府，因而本集團未有計劃獲取相關產權證書。

7. 投資物業—集團

按公允值，在香港以外地區及具有五十年期以上的剩餘租賃期：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	44,443	49,183
公允值收益	5,500	347
出售	-	(5,100)
匯兌差額	46	13
年終	49,989	44,443

a) 投資物業的數額於損益表確認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租金收入	1,609	1,302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費用	(260)	(276)
	1,349	1,026

b) 估值基準

投資物業估值基準乃根據當時的同類物業在活躍市場價格，並按照雙方自願的公平原則下進行的物業交易金額為公允值。

c) 租賃安排

投資物業出租予承租人乃根據每月支付租金的一年至十五年的營運租賃。在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營運租賃下的應收最低租賃款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年內	1,756	1,57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556	7,308
超過五年	-	2,109
	9,312	10,993

8.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年初，如前呈列	670,262	509,656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的影響	(66,250)	(70,390)
年初，經重列	604,012	439,266
增添	51,595	195,122
在建工程轉入(附註9)	—	1,853
出售	(422)	(16,370)
攤銷	(18,704)	(16,144)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18)	—
匯兌差額	21,460	285
年終	647,623	604,012

此餘額為預付營運租賃款，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位於香港以外地區－中國：			
十年期以內的租賃	—	13,757	18,062
十年至五十年期的租賃	572,650	515,797	344,653
五十年期以上的租賃	71,032	70,550	72,505
未列明租期的租賃*	3,941	3,908	4,046
	647,623	604,012	439,266

*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書尚在辦理中。

9. 在建工程－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	636,456	341,542
增添	735,925	822,478
收購附屬公司	—	83,820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990,363)	(607,722)
轉入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附註8)	—	(1,853)
其他減少	(12,893)	(2,218)
匯兌差額	(1,029)	409
年終	368,096	636,456

10. 無形資產－集團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19,152,980
累計攤銷	(1,027,281)
<hr/>	
賬面淨值	18,125,699
<hr/>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8,125,699
添置	1,212,920
收購附屬公司	3,513,823
匯兌差額	13,339
攤銷	(402,087)
<hr/>	
年終賬面淨值	22,463,694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915,344
累計攤銷	(1,451,650)
<hr/>	
賬面淨值	22,463,694
<hr/>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463,694
添置	931,498
匯兌差額	785,060
攤銷	(733,272)
<hr/>	
年終賬面淨值	23,446,980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640,401
累計攤銷	(2,193,421)
<hr/>	
賬面淨值	23,446,980
<hr/>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為本集團獲中國當地有關政府部門授予對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的剩餘期限為十二至二十五年。根據有關政府批准文檔及有關法規，本集團負責對有關收費公路的建設及有關設備設施的採購，並在經營期內負責對公路的經營及管理、維護及大修保養。於經營期限內所取得及應收的路費收入歸屬本集團。於該等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期滿後，有關公路資產需無償歸還當地政府。根據有關法規，有關收費經營權期限一般不能延期，且本集團不存在單方面的撤銷選擇權。

10. 無形資產－集團(續)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一級公路、清連二級公路及完成改造後的清連高速公路的收費經營權已包括在特許經營無形資產，其賬面淨值為港幣10,642,261,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9,802,503,000元)已用作銀行貸款共港幣4,278,038,000元(人民幣3,633,90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685,085,000元(人民幣4,124,280,000元))的抵押(附註21(a))。

深圳高速的可換股債券全部本金及相關利息是由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市分行提供擔保，並以南光高速公路47.30%收費權質押給該行作為反擔保(附註24(ii))。

於二零一零年，全部攤銷費用港幣733,272,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02,087,000元)在損益表內計入「銷售成本」。

11.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其應收／應付款－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a)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110,286	98,515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i))	5,007,504	6,049,428
	5,117,790	6,147,943
上市附屬公司之市值	6,413,635	7,360,974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2。

- (i) 金額乃屬無抵押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 (b) 金額乃屬無抵押、按香港現時之市場貸款息率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 (c) 金額乃屬無抵押、於要求時即時償還及免息。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	1,455,216	1,441,731
由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轉入(附註(b))	68,538	—
向聯營公司出資(附註(b)及(c))	501,301	51,11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350,161	92,50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0	—
已收股息	(171,920)	(131,217)
匯兌差額	77,146	1,077
年終	2,280,452	1,455,216
年終餘額組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除商譽外，應佔資產淨值	1,554,665	1,367,819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b)及(d))	725,787	87,397
	2,280,452	1,455,216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集團(續)

- (a) 所有聯營公司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年結。主要聯營公司均全部為有限責任公司，並在中國註冊成立，本集團的應佔其業績、總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如下：

名稱	資產	負債	收入	集團應佔 盈利/ (虧損)	所佔間接 權益%
二零一零年					
深圳航空(附註(b))	8,398,255	7,770,781	3,457,045	143,549	25%
深圳清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清龍公司」)(附註(c))	847,025	615,654	209,200	109,457	40%
廣東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中公司」)	856,139	539,795	95,607	13,957	25%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西二環公司」)	786,490	538,391	73,163	24,740	25%
深圳市華昱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249,833	181,886	42,697	8,858	40%
深圳高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顧問公司」)	32,032	19,869	42,344	2,544	30%
南京長江第三大橋有限公司 (「南京三橋公司」)	984,300	689,300	81,930	12,093	25%
廣東陽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陽茂公司」)	604,285	336,091	115,932	22,851	25%
雲浮市廣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0,697	253,550	61,754	11,193	30%
其他聯營公司	7,553	840	4,842	919	
合計	13,226,609	10,946,157	4,184,514	350,161	
二零零九年					
清龍公司	582,146	452,105	180,367	91,196	40%
江中公司	866,227	574,739	76,216	(2,917)	25%
西二環公司	772,701	557,718	48,773	(15,103)	25%
深圳市華昱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251,219	180,376	34,079	5,401	40%
顧問公司	24,935	15,709	35,598	2,207	30%
南京三橋公司	955,964	683,230	69,596	(3,160)	25%
陽茂公司	658,170	387,851	101,196	14,115	25%
雲浮市廣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9,422	280,579	38,013	95	30%
其他聯營公司	7,673	934	8,763	672	
合計	4,588,457	3,133,241	592,601	92,506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集團(續)

-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深國際全程物流(深圳)有限公司(「全程物流」)持有深圳航空10%股權(「10%以前權益」)，為本集團的一項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全程物流與深圳航空其他股東簽訂增資合同，據此，本集團出資人民幣347,981,000元(港幣395,838,000元)認購深圳航空新增的註冊資本。本次深航增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完成。深航增資完成後，本集團於深圳航空的權益由10%增加至25%，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0%以前權益的公允值記錄為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本集團的10%以前權益的公允值與原投資成本之差額為港幣29,817,000元，已作為重估收益並計入損益表(附註28)。

於深航增資完成日，因深航增資產生的商譽確認如下：

對價	464,376
加：應佔可辨認負債淨值公允值	149,457
	<hr/>
商譽	613,833

- (c)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對清龍公司增資港幣人民幣89,600,000元(港幣105,463,000元)，作為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
- (d) 金額乃指收購江中公司、陽茂公司及清龍公司及深航增資時所產生的商譽，分別為人民幣30,135,000元(港幣35,474,000元)、人民幣45,165,000元(港幣53,166,000元)、及人民幣1,636,000元(港幣1,926,000元)及人民幣539,620,000元(港幣635,221,000元)。經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需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e) 清龍公司40%的權益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港幣782,813,000元(人民幣665,000,000元)(附註21(a))。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	300,350	773,55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盈利	7,685	204,763
共同控制實體宣派之股息及分配	(12,742)	(161,165)
轉為附屬公司投資	-	(517,711)
匯兌差額	11,528	904
年終	306,821	300,350

年終餘額組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應佔資產淨值	18,117	11,671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之墊付款(附註(c))	288,704	288,679
	306,821	300,350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共同控制實體均為有限責任公司並在中國註冊成立，情況列示如下：

名稱	所佔間接權益
深圳市機場國際快件海關監管中心有限公司(「機場快件中心」)	50%
中信物流飛馳有限公司(「中信飛馳」)	43%
深圳龍卓物流有限公司(「龍卓物流」)	50%
長沙市深長快速幹道有限公司(「深長公司」)	51%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集團(續)

(b)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及總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零年				合計
	機場快件中心	中信飛馳	龍卓物流	深長公司	
非流動資產	21,891	11,724	368	221,034	255,017
流動資產	37,746	24,243	3,772	5,550	71,311
總資產	59,637	35,967	4,140	226,584	326,328
非流動負債	-	-	-	288,704	288,704
流動負債	6,156	4,348	1,827	7,176	19,507
總負債	6,156	4,348	1,827	295,880	308,211
收入	22,038	41,074	9,381	17,171	89,664
成本及費用	(18,379)	(41,172)	(8,197)	(14,231)	(81,979)
除稅後所得盈利／(虧損)	3,659	(98)	1,184	2,940	7,685

	二零零九年				合計	
	機場快件中心	中信飛馳	龍卓物流	深圳機荷 高速公路 東段有限 公司(「機荷 東公司」)		
非流動資產	23,748	15,831	60	-	219,161	258,800
流動資產	31,311	18,627	2,156	-	4,072	56,166
總資產	55,059	34,458	2,216	-	223,233	314,966
非流動負債	-	675	-	-	288,679	289,354
流動負債	4,793	3,665	1,153	-	4,330	13,941
總負債	4,793	4,340	1,153	-	293,009	303,295
收入	15,730	39,573	6,351	208,090	14,165	283,909
成本及費用	(14,103)	(40,180)	(5,579)	(8,625)	(10,659)	(79,146)
除稅後所得盈利／(虧損)	1,627	(607)	772	199,465	3,506	204,763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集團(續)

- (c) 金額乃指借予深長公司的墊付款(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4,124,000元(港幣288,679,000元))。該等墊付款乃深圳高速根據投資協議的規定作為對該等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的一部分而投入。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墊付款屬投資性質，因此按成本值列賬。

此等墊付款並無抵押、免利息，並以深長公司經營其公路項目獲取之資金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沒有回收性問題。

- (d)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並無涉及重大或有負債，而該等共同控制實體本身亦無重大或有負債。

1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	2,453,841	1,230,364
增加	-	46,564
公允值淨變動	1,499,795	1,309,157
出售	(389,476)	(133,094)
轉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8,538)	-
匯兌差額	87,606	850
年終	3,583,228	2,453,841
減：非流動部份	(147,263)	(142,366)
流動部份	3,435,965	2,311,47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包括以下：

於中國上市之證券，按公允值(附註(a)及附註3.3):		
-可流通	3,435,965	2,311,475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值(附註3.3)	113,714	38,992
按成本扣除減值		
-成本	57,644	127,469
-減值撥備	(24,095)	(24,095)
	33,549	103,374
	147,263	142,366
	3,583,228	2,453,841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權益轉移盈利港幣352,207,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2,662,000元)及稅項港幣75,478,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1,252,000元)至損益表。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場價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為7.12%南玻集團權益(相等於147,790,000股)。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乃指在建工程預付款。

16. 持作待售之資產－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待售之資產主要為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出售其股權的待售資產。

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業務應收款	452,808	315,849	–	–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	(2,934)	(195)	–	–
業務應收款－淨額	449,874	315,654	–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173,426	96,767	1,321	1,019
	623,300	412,421	1,321	1,019

由於收費公路的收入主要以現金方式實現，通常不會有業務應收賬款餘額。因此本集團對於收費公路的客戶並無特定的信貸期。除收費公路收入外，業務應收款之信貸期通常由30日至120日。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或初步確認業務應收款的時間以分析業務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0-90日	277,694	127,903
91-180日	6,691	16,751
181-365日	8,893	13,889
365日以上*	159,530	157,306
	452,808	315,849

* 業務應收款賬齡在365日以上的賬款，其中港幣158,986,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56,293,000元)為深圳市交通局就委託本集團管理建設若干公路建設項目產生的款項。

1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賬款港幣10,06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1,325,000元)經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此等款項涉及多個最近沒有拖欠還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此等業務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121-180日	2,904	7,167
181-365日	7,156	13,888
365日以上	-	270
	10,060	21,32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應收款港幣2,934,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95,000元)已被全數減值。此等個別減值的業務應收款項主要為遇到了非預期財務困難的客戶。其他逾期業務應收款經衡量有關客戶以往的還款記錄及已達成的最新還款安排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應收賬款並無減值情況出現。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內的其他類別沒有包含有減值資產，無逾期的款項概無重大拖欠記錄。

對已減值應收款撥備的設立及撥回已計入損益表的管理費用內，計入撥備帳戶的款項在沒有預期重獲額外現金的情況下一般會撇銷。

本集團的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務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公允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無逾期或減值的業務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可根據交易對方拖欠比率之歷史資料進行評估：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交易對方		
— 中國政府部門	255,614	162,226
— 過往無拖欠還款記錄之現有客戶	149,034	116,398
— 新客戶	35,166	15,705
	439,814	294,329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銀行及庫存現金(i)	2,079,163	1,683,322	38,595	48,136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ii)	(349,573)	(556,920)	-	-
	1,729,590	1,126,402	38,595	48,136

- (i)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0.98%及0.91%，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1,978,710	1,607,058	-	-
港幣	98,983	75,396	38,552	48,094
其他貨幣	1,470	868	43	42
	2,079,163	1,683,322	38,595	48,136

- (ii) 受限制銀行存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年內到期的人民幣定期存款(附註21(f))	323,720	511,189
工程建設管理合同的项目撥款餘額	25,853	45,731
	349,573	556,920

- (i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其賬面價值。

19. 股本及股本溢價－集團及公司

	已發行股數(股)	普通股股本	股本溢價	合計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027,419,475	1,402,742	1,538,665	2,941,407
僱員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14,510,000	11,451	20,840	32,29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41,929,475	1,414,193	1,559,505	2,973,698
僱員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500,000	1,550	2,821	4,371
－提供服務之價值	–	–	4,762	4,762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4(i))	2,214,743,589	221,474	1,715,549	1,937,0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72,173,064	1,637,217	3,282,637	4,919,854

i) 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數目總額為200億股(二零零九年：200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二零零九年：每股面值港幣0.1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為16,372,173,064股(二零零九年：14,141,929,475股)，所有已發行股份已全數繳足。

ii) 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數量變更及有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位)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位)
於一月一日	0.455	50,500	0.335	165,010
已授予	0.580	286,600	–	–
已行使	0.282	(15,500)	0.282	(114,5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575	321,600	0.455	50,500

19. 股本及股本溢價－集團及公司(續)

ii) 購股權(續)

於年終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其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購股權數目(千位)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附註(a))	0.282	-	15,500
二零一二年二月五日(附註(b))	0.532	35,000	35,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附註(c))	0.580	286,600	-
		321,600	50,500

- (a)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授予及於二零一零年行使的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港幣0.282元(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0.282元)發行15,500,000股股份(二零零九年：114,510,000股股份)，在行使時有關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0.601元(二零零九年：港幣0.600元)。
- (b) 35,000,000份(二零零九年：35,000,000份)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六日授予部份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沒有附帶任何條件並可立即行使。沒有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被行使(二零零九年：無)。
- (c)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授予日期」)，行使價為每股港幣0.58元的286,600,000份購股權(「2010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個別的僱員。2010購股權之行使價相等於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市價，並可於授予日期起計二年後行使，其中40%將於授予日期後二十四個月期滿當日歸屬；另外30%於授予日期後三十六個月期滿當日歸屬；餘下30%將於授予日期後四十八個月期滿當日歸屬。惟2010購股權的歸屬仍受到相關承授人的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達到指定目標等條件所規限。

於本年度授予的2010購股權之公允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為每股購股權港幣0.169元。模型之重要數值為於授予日期之股價為每股購股權港幣0.58元、上文所述行使價、股份波幅49.877%、預期購股權年期五年、股息率6.1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1.241%。按照持續複合股份回報的標準偏差而量度的波動幅度，是根據去年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而計算的。將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費用的總金額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見附註31。

iii) 轉換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金總額港幣1,727,500,000元(人民幣1,670,578,000元)的零票面利率的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港幣0.78元，轉換為2,214,743,589股普通股。因此，連同可換股債券的衍生負債於換股時轉入股本溢價的影響，本公司的股本及股本溢價分別增加港幣221,474,000元及港幣1,715,549,000元。

20. 其他儲備

(a) 本集團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份	公允價值 儲備	儲備基金 (附註(ii))	資本儲備	商譽儲備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重估盈餘	其他儲備 (附註(iii))	匯兌儲備	繳入盈餘 (附註(i))	合計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43,501	693,938	1,189,442	59,723	(159,583)	(51,080)	(4,046,279)	-	(184,856)	767,376	13,005	(1,374,813)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	-	-	-	-	-	-	-	-	497	-	-	497
由保留盈餘轉入撥備	-	-	206,786	-	-	-	-	-	-	-	-	206,786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收益，稅後淨額	-	1,005,013	-	-	-	-	-	-	-	-	-	1,005,013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	-	-	-	-	-	-	-	-	-	-	-	-
收益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	(81,410)	-	-	-	-	-	-	-	-	-	(81,41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價值虧損，稅後淨額	-	-	-	-	-	(5,640)	-	-	-	-	-	(5,640)
終止確認的現金流量對沖，稅後淨額	-	-	-	-	-	5,210	-	-	-	-	-	5,210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19,316	-	-	19,316
因企業合併產生的重估盈餘，稅後淨額	-	-	-	-	-	-	(35,831)	507,216	-	-	-	471,385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	-	-	6,103	-	6,10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501	1,617,541	1,396,228	59,723	(159,583)	(51,510)	(4,082,110)	507,216	(165,043)	773,479	13,005	252,447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份	公允價值 儲備	儲備基金 (附註(ii))	資本儲備	商譽儲備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重估盈餘	其他儲備 (附註(iii))	匯兌儲備	繳入盈餘 (附註(i))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43,501	1,617,541	1,396,228	59,723	(159,583)	(51,510)	(4,082,110)	507,216	(165,043)	773,479	13,005	252,447
由保留盈餘轉入撥備	-	-	66,704	-	-	-	-	-	-	-	-	66,70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收益，稅後淨額	-	1,048,580	-	-	-	-	-	-	-	-	-	1,048,580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	-	-	-	-	-	-	-	-	-	-	-	-
收益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	(276,729)	-	-	-	-	-	-	-	-	-	(276,72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價值虧損，稅後淨額	-	-	-	-	-	(12,849)	-	-	-	-	-	(12,849)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34	-	-	34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4)	(209,523)	-	-	-	-	-	-	-	-	-	-	(209,52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10)	-	-	(10)
貨幣匯兌差額	-	83,526	-	-	-	-	-	-	-	267,083	-	350,60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978	2,472,918	1,462,932	59,723	(159,583)	(64,359)	(4,082,110)	507,216	(165,019)	1,040,562	13,005	1,219,263

20. 其他儲備(續)

(b) 本公司

	可換股債 券權益部份	繳入盈餘 (附註(i))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合計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09,523	58,515	(45,870)	435,162	657,33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	-	-	(5,640)	-	(5,64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523	58,515	(51,510)	435,162	651,69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	-	-	(5,195)	-	(5,195)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4)	(209,523)	-	-	-	(209,523)
貨幣匯兌差額	-	-	-	386,954	386,95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8,515	(56,705)	822,116	823,926

- (i)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即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一月九日進行重組而購入前集團控股公司股份之面值與本公司就此為交換股份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即根據上文所述之集團重組而購入附屬公司股份之面值與本公司就此為交換股份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 (ii) 根據中國法規之規定，在中國之若干公司在分派盈利之前，須將其除稅後盈利其中一部份轉撥至各種儲備基金(不得分派)。轉撥之款額須待該等公司之董事會根據本身之合營協議及/或公司組織章程批准後，方可作實。
- (iii)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所支付/收取的對價及收購/出售附屬公司相關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

21. 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非流動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a))	5,270,851	5,820,844	—	—
— 無抵押	3,721,982	3,301,392	1,682,805	1,684,375
其他貸款				
— 有抵押(附註(b))	1,742	5,199	—	—
— 無抵押(附註(c))	42,442	38,999	—	—
中期票據(附註(d))	823,423	—	—	—
公司債券(附註(e))	932,620	899,230	—	—
	10,793,060	10,065,664	1,682,805	1,684,375
減：短期部份	(533,637)	(460,999)	(329,375)	(205,625)
	10,259,423	9,604,665	1,353,430	1,478,750
流動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f))	428,705	510,116	—	—
— 無抵押	1,178,612	1,113,714	690,000	—
長期貸款的短期部份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03,215	—	—	—
— 無抵押	330,422	457,534	329,375	205,625
其他貸款—有抵押(附註(b))	—	3,465	—	—
	2,140,954	2,084,829	1,019,375	205,625
總貸款	12,400,377	11,689,494	2,372,805	1,684,375

- (a) 港幣21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2,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Jade Emperor Limited(「JEL」)的股權作抵押。另有貸款港幣4,278,038,000元(人民幣3,633,90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685,085,000元(人民幣4,124,280,000元))，由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一級公路、清連二級公路及完成改造後的清連高速公路的收費經營權作抵押(附註10)。而港幣782,813,000元(人民幣665,00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33,759,000元(人民幣910,000,000元))的貸款以持有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清龍公司40%的股權作為抵押(附註12(e))。
- (b) 其他貸款為通過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轉借之西班牙政府貸款共223,000美元(港幣1,742,000元)(二零零九年：670,000美元(港幣5,199,000元))。該貸款年利率為1.8%。
- (c) 本集團的其他無抵押貸款包括港幣42,442,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8,999,000元)乃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墊付款，並以當期市場利率計息。
- (d) 本金人民幣7億元的中期票據期限為三年及按浮動利率計息，第一年有關息率為每年3.72%。

21. 貸款(續)

- (e) 深圳高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發行了長期公司債券人民幣8億元，債券票面年利率為5.5%，期限為十五年。每年應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該債券之本金及利息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額條件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深圳高速以其持有深圳市梅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觀公司」)之100%權益提供反擔保。
- (f) 流動銀行貸款中有港幣316,000,000元以一年到期定期存款人民幣275,000,000元(港幣323,7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50,000,000元(港幣511,189,000元))作為抵押(附註18(ii))。港幣112,00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以本集團於JEL的權益作抵押。
- (g)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的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年內	2,140,954	2,084,829	1,019,375	205,625
一至二年內	1,218,785	916,883	468,317	329,375
二至五年內	3,776,128	3,044,922	885,113	1,149,375
五年以上	5,264,510	5,642,860	-	-
	12,400,377	11,689,494	2,372,805	1,684,375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五年內全數償還	6,940,213	5,571,580	2,372,805	1,684,375
五年後全數償還	5,460,164	6,117,914	-	-
	12,400,377	11,689,494	2,372,805	1,684,375

- (h) 貸款的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	3,925,359	3,040,681	2,372,805	1,684,375
人民幣	8,471,704	8,640,466	-	-
美元	3,314	8,347	-	-
	12,400,377	11,689,494	2,372,805	1,684,375

21. 貸款(續)

(i) 於結算日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人民幣	美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0.96%-3.76%	4.35%-6.12%	1.50%-1.80%	1.70%-4.30%	4.40%-6.12%	1.50%-7.17%

(j) 本集團有下列未提取貸款額度：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浮息				
— 一年內到期	2,166,386	4,545,177	310,000	400,000
— 一年以上到期	6,962,920	7,093,036	1,471,454	624,787
	9,129,306	11,638,213	1,781,454	1,024,787
定息				
— 一年以上到期	935,845	295,354	—	—
	10,065,151	11,933,567	1,781,454	1,024,787

(k) 非流動貸款的賬面金額及其公允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賬面金額		公允值		賬面金額		公允值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銀行貸款	8,460,938	8,664,702	8,107,803	8,634,371	1,353,430	1,478,750	1,357,942	1,478,750
其他貸款	42,442	40,733	42,442	40,699	—	—	—	—
公司債券	932,620	899,230	954,129	904,412	—	—	—	—
中期票據	823,423	—	823,423	—	—	—	—	—
	10,259,423	9,604,665	9,927,797	9,579,482	1,353,430	1,478,750	1,357,942	1,478,750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公允值乃按照一般銀行借款年利率1.0%至6.12%（二零零九年：1.50%至5.94%）所折算的現金流量計算確定。

公司債券的公允值是按照可參考的公司債券市場年利率5.30%（二零零九年：5.21%）所折算的現金流量計算確定。

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中期票據及流動貸款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近。

21. 貸款(續)

(i) 於結算日，本集團借款在利率變動及合同重新定價日期所承擔的風險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於合同重新定價日 的固定利率借款：				
六個月或以下	959,024	713,251	198,011	—
六至十二個月	92,152	581,479	—	—
一至五年	995,042	1,104,856	—	—
五年以上	3,927,441	4,067,582	—	—
	5,973,659	6,467,168	198,011	—
浮動利率借款：				
六個月或以下	6,426,718	5,222,326	2,174,794	1,684,375
	12,400,377	11,689,494	2,372,805	1,684,375

22. 衍生財務工具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利率掉期合約				
— 非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附註(a))	53,227	51,608	53,227	51,608
— 流動負債— 持作買賣	5,078	2,693	5,078	—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 非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附註(b))	28,408	—	—	—
遠期外匯合約				
— 非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附註(c))	1,841	—	—	—
	88,554	54,301	58,305	51,608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和損益表確認的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變動分別為港幣20,236,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30,000元)和港幣2,411,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5,057,000元)。

(a) 利率掉期合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息利率界乎1.8%至2.9%(二零零九年：1.8%至2.9%)，而主要的浮息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利率掉期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的對沖儲備中確認的盈虧(附註20)，將會繼續轉回損益表直至償還銀行借款為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現金流量對沖未結算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為港幣3,065,00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396,125,000元)。

22. 衍生財務工具(續)**(a) 利率掉期合約**(續)

未結算的名義本金 港幣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財務工具值 港幣	到期日
200,000,000	4,673,000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80,000,000	1,051,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1,172,500,000	50,388,000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80,000,000	1,747,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1,172,500,000	401,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200,000,000	4,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160,000,000	41,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3,065,000,000	58,305,000	

(b)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

本集團採用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對沖一項浮動利率貸款的利率和匯率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未結算的名義本金為港幣39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通過該合約安排，本集團按固定年利率1.80%支付利息，並按合約協議的固定人民幣兌換港幣匯率支付本金，該貸款原承擔的年度浮動利息費用(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1.5%)以及需償還的浮動本金款項(人民幣兌港幣即期匯率)被該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收取的利息和本金抵銷。該掉期合約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每季度結算一次。

(c) 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一項外幣貸款的匯率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期外匯合約未結算的名義本金為港幣227,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通過該合約安排，本集團將按合約協議的人民幣兌換港幣遠期利率支付人民幣固定本金及收取外幣本金。該遠期外匯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結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在權益內的對沖儲備中確認的盈虧(附註20)，將會繼續轉回全面收益表直至償還銀行借款為止。

23.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賬面淨值	829,180	366,426
收購附屬公司	-	285,809
在損益表確認：		
新增(附註30)	190,110	143,706
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附註32)	55,573	32,648
匯兌差額	35,849	591
年終賬面淨值	1,110,712	829,180
減：流動部份	(26,877)	-
非流動部份	1,083,835	829,180

作為特許經營安排中的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需承擔對所管理收費公路進行維護及路面重鋪的責任。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4.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發行人					
本公司	(i)	-	1,776,430	-	1,776,430
深圳高速	(ii)	1,549,341	1,426,402	-	-
減：流動部分	(i)	1,549,341	3,202,832	-	1,776,430
		-	(1,776,430)	-	(1,776,430)
非流動部分		1,549,341	1,426,402	-	-

(i)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可換股債券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合計
	面值	負債部份	權益部份	
年初	1,727,500	1,776,430	209,523	1,985,953
利息費用(附註32)	-	72,416	-	72,416
匯兌差額	-	(121,346)	-	(121,346)
轉換為普通股(附註19)	(1,727,500)	(1,727,500)	(209,523)	(1,937,023)
年終	-	-	-	-

24. 可換股債券(續)

二零零九年

	面值	負債部份	權益部份	合計
年初	1,727,500	1,706,676	209,523	1,916,199
利息費用(附註32)	-	69,754	-	69,754
年終	1,727,500	1,776,430	209,523	1,985,95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深圳投資控股，一家由深圳市國資局全資擁有的公司，發行面值為港幣1,727,500,000元的零票面利率的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深圳市寶通公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寶通公司」)100%權益的代價。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費用以實際利息法，將負債部份按實際利率4.40%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深圳投資控股訂立修訂契約(「修訂契約」)，以修訂可換股債券若干條款，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將初步換股價港幣1.20元更改為每股港幣0.78元及強制轉換。上述的修訂契約之所有先決條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已經達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深圳投資控股轉換前述的全部可換股債券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共2,214,743,589股。根據修訂契約，深圳投資控股以全資附屬公司Ultrarich持有此項已轉換的普通股。轉換可換股債券對股本及股本溢價之影響於附註19披露。

- (ii) 於本年度，深圳高速的可換股債券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面值	負債部份	權益部份	合計
年初	1,702,804	1,426,402	344,810	1,771,212
利息費用(附註32)	-	69,586	-	69,586
匯兌差額	-	53,353	-	53,353
年終	1,702,804	1,549,341	344,810	1,894,151

二零零九年

	面值	負債部份	權益部份	合計
年初	1,702,804	1,360,009	344,810	1,704,819
利息費用(附註32)	-	65,399	-	65,399
匯兌差額	-	994	-	994
年終	1,702,804	1,426,402	344,810	1,771,212

24. 可換股債券(續)

深圳高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發行15,000,000份票面利率為1%同時附送認股權證的分離交易可轉債，總面值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該債券從發行日起六年到期，每年付息，到期還本。債券持有人有認股權證可按照每份債券獲得7.2份認股權證認購深圳高速新發行的A股股票。債券負債及內含權益轉換部份的公允價值於發行債券時確定。

負債部份的公允值，已包括在非流動負債中，按照市場上同等條款之非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按債券的票面金額扣除負債部份之公允價值的餘額，作為權益轉換部份之公允價值，計入股東權益內其他儲備中，並扣除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該債券的本金及利息由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市分行提供擔保。深圳高速再將其持有的南光高速公路47.30%收費權質押給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市分行作為反擔保(附註10)。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費用以實際利息法，將負債部份按實際利率5.50%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的公允值為港幣1,549,341,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426,402,000元)。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是按照同等的債券的市場年利率4.37%(二零零九年：4.55%)所折算的現金流量計算確定。

深圳高速發行分離交易可轉債所附送的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到期。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共70,326份認股權證行使，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13.23元，深圳高速收取行使認股權證之款項為人民幣930,000元。

25. 遞延所得稅－集團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部分	240,807	235,052
— 在十二個月內收回部分	76,423	14,340
	317,230	249,392
於同一稅收管轄權下之抵銷	(201,745)	(203,46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15,485	45,9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部分	1,358,728	1,283,171
— 在十二個月內收回部分	862,403	604,917
	2,221,131	1,888,088
於同一稅收管轄權下之抵銷	(201,745)	(203,469)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019,386	1,684,619

25. 遞延所得稅－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於一月一日	1,638,696	875,921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部分的稅項抵免	346,245	282,892
在損益表中扣除(附註33)	(112,631)	(119,578)
收購附屬公司	-	598,461
匯兌差額	31,591	1,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3,901	1,638,696

於本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沒有考慮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結餘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計
	公路養護 責任撥備	應課稅財政 性補貼 (附註(a))	計提尚未發 放之員工 薪金及支出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91,605	28,735	-	120,340
在損益表中記入/(扣除)	44,556	(487)	13,361	57,430
收購附屬公司	71,452	-	-	71,452
匯兌差額	140	19	11	1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07,753	28,267	13,372	249,392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207,753	28,267	13,372	249,392
在損益表中記入/(扣除)	61,369	(605)	(2,749)	58,015
匯兌差額	8,605	1,010	208	9,8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77,727	28,672	10,831	317,230

25. 遞延所得稅－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計
	按公允值透過 損益記賬財務 資產之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之 財務資產 之公允 價值收益	特許經營 無形資產	可換股債券	其他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23,941	181,344	713,736	72,963	4,277	996,261	
在權益中扣除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變動	－	304,144	－	－	－	304,144	
－出售可供出售 之財務資產後轉出	－	(21,252)	－	－	－	(21,252)	
在損益表中扣除/(記入)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 之財務資產變動	(23,941)	－	－	－	－	(23,941)	
－其他	－	－	(56,323)	－	29,984	(26,339)	
可換股債券的名義							
利息與實際利息之間的差額	－	－	－	(11,868)	－	(11,868)	
收購附屬公司	－	－	669,913	－	－	669,913	
匯兌差額	－	－	663	38	469	1,170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464,236	1,327,989	61,133	34,730	1,888,08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	464,236	1,327,989	61,133	34,730	1,888,088	
在權益中扣除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變動	－	421,723	－	－	－	421,723	
－出售可供出售 之財務資產後轉出	－	(75,478)	－	－	－	(75,478)	
在損益表中扣除/(記入)	－	－	(54,859)	－	14,202	(40,657)	
可換股債券的名義							
利息與實際利息之間的差額	－	－	－	(13,959)	－	(13,959)	
匯兌差額	－	－	39,351	1,888	175	41,414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810,481	1,312,481	49,062	49,107	2,221,131	

25. 遞延所得稅－集團(續)

與其他全面收益的組成部份有關的稅項扣除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除稅前	稅項扣除	除稅後	除稅前	稅項扣除	除稅後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1,470,303	(421,723)	1,048,580	1,309,157	(304,144)	1,005,013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公允值收益轉撥損益表	(352,207)	75,478	(276,729)	(102,662)	21,252	(81,410)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	(20,236)	-	(20,236)	(5,640)	-	(5,640)
終止確認的現金流量對沖	-	-	-	5,210	-	5,210
因企業合併產生的重估盈餘	-	-	-	1,316,175	(338,005)	978,17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0)	-	(10)	-	-	-
貨幣匯兌差額	565,121	-	565,121	10,013	-	10,013
	1,662,971	(346,245)	1,316,726	2,532,253	(620,897)	1,911,356

- (a) 於二零零八年深圳高速、梅觀公司及機荷東公司就以前年度獲得的原免徵企業所得稅的地方財政性補貼收入確認了應補繳的企業所得稅人民幣39,236,000元(港幣44,541,000元)(附註38(c))。根據當地政府的相關規定，該等補貼收入於取得時屬於免稅收入。本集團在同當地稅務局確認，補繳有關企業所得稅之後，計入資產負債表的相關地方財政性補貼收入在未來遞延進入損益表時可以予以稅前扣除。

故對該等暫時性差異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25%相應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24,357,000元(港幣28,67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884,000元(港幣28,267,000元))。

- (b) 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之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之部分。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有關稅項虧損港幣230,326,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78,395,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計提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在到期年份的分析如下：

年份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二	14,307	13,807
二零一三	31,451	30,351
二零一四	35,479	34,237
二零一五	149,089	-
	230,326	78,395

- (c)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應繳納的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港幣231,48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33,464,000元)。未匯出盈利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額為港幣2,314,84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334,642,000元)。

26.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業務應付款(附註(a))	51,643	110,162	-	-
工程應付款	1,530,383	1,425,235	-	-
聯營公司墊付款(附註(b))	54,738	52,823	-	-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671,503	497,921	10,189	10,070
	2,308,267	2,086,141	10,189	10,070

(a) 業務應付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0-90日	44,411	99,300
91-180日	671	444
181-365日	2,961	9,415
365日以上	3,600	1,003
	51,643	110,162

(b) 本集團聯營公司南京三橋公司的墊付款，此墊付款為免息及於要求時即時償還。

27. 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3,706,796	2,513,742
—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910,072	1,211,696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301,612	215,016
— 物流服務	163,569	139,918
— 港口	29,757	-
集團總部	-	577
	5,111,806	4,080,949

28.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430,185	258,24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之重估收益(附註12(b))	29,817	–
收回土地補償之淨收益	13,739	21,1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420	4,511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2,411	(5,057)
其他	11,277	14,146
出售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	96,578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減值之轉回	–	3,300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1,060)
	489,849	391,840

29.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息收入	43,331	17,899
租賃收入	17,229	18,352
政府補貼	9,201	33,575
其他	13,200	16,233
	82,961	86,059

30.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列在銷售成本、分銷成本、管理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成本	910,072	1,210,811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190,110	143,706
折舊及攤銷	954,622	561,548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31)	332,012	239,342
運輸成本	219,465	169,479
租賃開支	18,861	26,507
其他稅費支出	142,936	92,749
委托費及道路管理費	194,887	222,294
核數師酬金	7,657	8,048
法律及專業諮詢費	13,714	12,757
其他	281,245	183,798
	3,265,581	2,871,039

31.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工資及薪酬	264,957	201,27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7,005	13,42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費用(附註19)	4,762	—
其他	45,288	24,652
	332,012	239,342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設立強積金計劃予所有合資格的香港員工參與。本集團及員工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所訂之比例計算。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

本集團亦就中國若干附屬公司向中國當地政府設立之僱員退休計劃供款。中國當地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員工之退休福利責任。此等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沒有被沒收供款(二零零九年：無)在年內被動用，年終亦沒有可用作減少未來供款的剩餘金額。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其他福利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失去董事職 位的補償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的款項	合計
郭原	—	276	702	—	99	—	297	1,374
李景奇	—	276	666	—	96	—	282	1,320
劉軍	—	703	177	13	77	—	238	1,208
楊海	—	873	229	20	52	—	238	1,412
杜志強	—	—	—	—	—	—	—	—
王道海	—	—	—	—	—	—	—	—
梁銘源	300	—	—	—	—	—	—	300
丁迅	300	—	—	—	—	—	—	300
聶潤榮	300	—	—	—	—	—	—	300
								6,214

31.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其他福利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失去董事職 位的補償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的款項	合計
郭原	-	272	636	-	90	-	-	998
李景奇	-	272	604	-	90	-	-	966
劉軍	-	693	124	12	75	-	-	904
楊海	-	861	226	17	59	-	-	1,163
杜志強	-	-	-	-	-	-	-	-
王道海	-	-	-	-	-	-	-	-
梁銘源	300	-	-	-	-	-	-	300
丁迅	300	-	-	-	-	-	-	300
聶潤榮	300	-	-	-	-	-	-	300
								4,93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及劉軍先生三名董事分別放棄董事酬金港幣363,9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42,500元)、港幣401,9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74,300元)及港幣230,4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95,5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賠償。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二零零九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之分析。其餘兩名(二零零九年：四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基本薪金及津貼	3,310	4,502
年終獎金	835	1,71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	142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336	-
其他福利	6	82
	4,511	6,441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薪酬範圍		
港幣1,000,001元－港幣1,500,000元	1	3
港幣3,000,001元－港幣3,500,000元	1	1

32. 財務收益與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858)	(27,952)
利息費用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88,851	176,172
— 五年後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318,275	324,310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可換股債券(附註24)	142,002	135,153
— 五年內全數償還的中期票據	24,304	—
— 五年後全數償還的公司債券	67,855	66,538
— 其他利息費用(附註23)	55,573	32,648
匯兌淨收益	(98,447)	—
減：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45,015)	(165,774)
	653,398	569,047
財務成本淨額	631,540	541,095

於二零一零年，為建設收費公路和有關設施及其他在建工程而產生的借貸成本資本化共港幣45,01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65,774,000元)。因建設收費公路和有關設施而安排的專項融資引致的借貸成本資本化所採用的年資本化率介乎3.84%至5.76%(二零零九年：5.35%至6.12%)。其他借貸成本資本化所採用的年資本化率為3.55%(二零零九年：3.63%)。

33.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盈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現有之有關法規、詮釋及守則為基準，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本公司之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按其應課稅盈利及各自適用之稅率22%(二零零九年：20%)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65,699	386,463
遞延所得稅(附註25)	(112,631)	(119,578)
	453,068	266,885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盈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中國境內深圳的優惠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除稅前盈利	2,145,341	1,443,983
按稅率22%(二零零九年：20%)計算之稅項 納稅影響：	471,975	288,797
—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	(282)	4,487
— 於稅收優惠期之利潤	—	(2,267)
— 無須課稅之收入	(22,157)	(37,936)
— 不可扣稅之支出	37,375	37,174
— 未確認之稅損	32,045	14,358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盈利	(78,726)	(59,454)
— 預扣股息稅	12,838	21,726
所得稅	453,068	266,885

3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的純利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數額為港幣5,216,000元(二零零九年：虧損港幣81,627,000元)。如附註4.2所述，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有充足的已分配利潤來自國內的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年度無需國內附屬公司宣派股息。

本公司的保留盈餘變動如下：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年初	1,889,217	2,174,253
年度純利／(虧損)	5,216	(81,627)
股息	(307,216)	(203,409)
年終	1,587,217	1,889,217

35.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1,279,839	865,85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4,169,349	14,037,37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9.03	6.17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指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轉換後，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兩類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可換股債券假設被轉換為普通股，而淨盈利經調整以對銷利息費用減稅務影響。至於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確定按公允值(確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1,279,839	865,859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72,416	69,754
用以確定每股攤薄盈利	1,352,255	935,61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4,169,349	14,037,374
調整－購股權(千位)	9,275	51,586
調整－轉換可換股債券(千位)	1,429,875	1,439,583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5,608,499	15,528,543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8.66	6.03

36. 股息

在二零一零年內支付的股息包括二零零九年度末期股息港幣206,472,000元(每股港幣0.0146元)及特別股息港幣100,408,000元(每股港幣0.0071元)。在二零零九年內支付的股息包括二零零八年度末期股息為港幣203,398,000元(每股港幣0.0145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的會議，董事建議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0.0215元，特別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0.0085元，合計為每股普通股港幣0.03元。此等股息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建議批准。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為應付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15元 (二零零九年：港幣0.0146元)	352,002	206,472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085元 (二零零九年：港幣0.0071元)	139,163	100,408
	491,165	306,880

37. 營運產生的現金

(a) 除稅前盈利與來自營運活動所用的現金對賬表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除稅前盈利	2,145,341	1,443,983
調整項目：		
— 折舊(附註6)	202,646	143,317
—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之攤銷(附註8)	18,704	16,144
— 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0)	733,272	402,087
— 廠房、物業及設備之減值轉回(附註6)	—	(3,300)
— 遞延收入在損益表確認	—	(33,575)
—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附註23)	190,110	143,706
— 業務應收款減值撥備(附註17)	2,739	—
—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附註28)	(430,185)	(258,245)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之重估收益(附註28)	(29,817)	—
—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費用(附註31)	4,762	—
—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附註28)	—	1,0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28)	(2,420)	(4,511)
— 收回土地補償之淨收益(附註28)	(13,739)	(21,177)
— 出售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附註28)	—	(96,578)
—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附註7)	(5,500)	(347)
— 利息收入(附註32)	(21,858)	(27,952)
— 利息費用(附註32)	653,398	569,047
—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虧損(附註22)	2,411	5,057
— 應佔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附註12及附註13)	(357,846)	(297,269)
— 股息收入	(43,331)	(17,899)
營運資本變動(不包括收購綜合時匯兌差額的影響)：		
—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213,618)	259,375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92,192	(388,423)
營運產生的現金	2,927,261	1,834,500

37. 營運產生的現金(續)

(b) 在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包括：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賬面淨值(附註6)	40,832	7,132
出售收益(附註28)	2,420	4,511
出售所得款	43,252	11,643

38. 擔保及或有項目

(a) 工程建設管理合同

對南坪二期項目及深圳北環至深雲立交改造工程，深圳高速已向深圳市交通局分別提供人民幣50,000,000元(港幣58,858,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元(港幣1,177,000元)的不可撤銷履約銀行保函。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深圳高速在代深圳市政府管理建設的南坪快速路工程中與深圳市鵬城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深圳鵬城」)簽訂有關南坪一期的建設合同。於二零零七年度深圳鵬城因對該建設合同項下部分項目所適用的單價持有異議，向深圳市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該仲裁尚在審理之中。根據該合同有關條款和律師意見，本集團董事認為該仲裁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深圳高速在代深圳市政府管理建設的南坪專案一期中與吉林省長城路橋建工有限公司(「長城」)簽訂有關南坪一期的合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長城因對該合同項下部分項目所適用的工程量及單價持有異議，向深圳市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仲裁已經撤回，深圳高速與長城仍為工程量及單價進行協商。根據該合同有關條款和律師意見，本集團董事認為該協商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c) 補繳中國企業所得稅相關滯納金

根據深圳市相關地方稅務局(「地方稅局」)要求，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計提補繳企業所得稅人民幣39,236,000元(港幣46,187,000元)(「補繳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尚未獲得地方稅局和其他相關機構重新評估或免除相關滯納金的正式書面批准，有關的補繳稅款金額尚未確定，不能對其進行合理估計。因此補繳中國企業所得稅負債已撥備的金額並無變更，亦未對滯納金計提相關撥備。於本報告日，尚未繳納的應付所得稅為人民幣39,236,000元。

39.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尚未發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資本承擔—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支出		
— 已簽約但未撥備	255,066	904,848
— 已批准但未簽約	1,525,881	2,162,894
	1,780,947	3,067,742
投資承擔		
— 已批准但未簽約	277,201	149,949
	2,058,148	3,217,691

(b) 營運租賃承擔—本集團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土地及建築物：		
— 不超過一年	7,638	4,592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595	3,294
— 超過五年	—	1,325
	14,233	9,211

(c) 營運租賃承擔—本集團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未來最低租賃收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土地及建築物：		
— 不超過一年	123,452	51,50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5,524	20,600
— 超過五年	42,314	3,136
	281,290	75,241

40. 關聯方交易

如附註1所述，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方為深圳投資控股。於附註17、24、26(b)及38(a)所述的交易均為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關聯方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 (a)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以一般商業的條款於中國國有銀行持有存款及取得貸款，存款及貸款分別產生利息收入及費用。
- (b)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因特許經營項目及在建工程與中國國有企業發生資本支出，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國有企業的在建工程款及保證金。
- (c) 支付工程管理服務費

深圳高速與其聯營公司一顧問公司簽訂管理服務合同。根據該合同，顧問公司為深圳高速負責改造工程項目，管理服務費用總額約港幣144,426,000元。於本年度，深圳高速向顧問公司支付管理服務費港幣27,451,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7,44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深圳高速已累計向顧問公司支付管理服務費用約港幣113,854,000元。

- (d) 購置辦公室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國際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深圳市農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作為賣方)，為深圳市國資局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臨時買賣合同，並以人民幣54,964,000元(港幣64,701,000元)的代價購置辦公室。於二零一零年以現金支付代價完成購置辦公室物業。

- (e) 深圳高速由政府授權為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項目(「沿江項目」)的建造、經營及維修提供工程管理服務。沿江項目為深圳投資控股持有的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所擁有。管理服務是按投資概算的1.5%計算。於本年度，深圳高速確認該工程管理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1,636,000元(港幣24,88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9,581,000元(港幣33,569,000元))。
- (f)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之詳情載於附註31。

41. 結算日期後事項

出售南玻集團A股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出售所持的南玻集團A股共14,620,000股，平均出售價為每股人民幣20.88元，總代價約人民幣3.05億元。於本報告日，本集團持有合共133,170,000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佔南玻集團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41%，所有南玻集團A股股份可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自由買賣。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附屬公司：				
深科實業發展(深圳)有限公司 [△]	港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國際全程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前稱全程物流(深圳) 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提供全程物流及運輸 配套服務
新通產實業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深國際華南物流有限公司 (前稱深圳市華南國際物流 有限公司) [◎]	人民幣240,000,000元	-	100	開發、建設、經營及管理 華南物流園
深國際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前稱怡萬實業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 [△]	港幣2,18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南京聯合全程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88,000,000元	-	100	物流服務及相關倉儲 設施建設
深圳市鵬海運電子數據交換 有限公司 [◎]	人民幣22,760,000元	-	68.54	提供電子資料交換、傳輸和 增值資訊共用服務
深圳市深國際西部物流有限公司 (前稱深圳市西部物流 有限公司) [◎]	人民幣450,000,000元	-	100	開發、建設、經營及管理 西部物流園區
深圳市寶通公路建設開發 有限公司 [◎]	人民幣1,533,800,000元	-	100	開發、建設、投資、經營及 管理收費公路
深圳龍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人民幣5,000,000元	-	89.93	經營及管理龍大高速公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2,180,770,326元	-	50.89	投資、建設、經營管理 收費公路和道路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湖北馬鄂高速公路經營有限公司 [△]	28,000,000美元	-	100	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有限公司 (前稱煙台北明物流有限公司) [⊙]	人民幣90,000,000元	-	55.39	物流服務及相關倉儲 設施建設
深圳市深廣惠公路開發總公司 [⊙]	人民幣105,6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南京西壩碼頭有限公司 [◇]	人民幣455,000,000元	-	70	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 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深圳市梅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人民幣332,400,000元	-	100	興建、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市高速廣告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於中國境內提供廣告服務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	人民幣2,040,000,000元	-	76.37	開發、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機荷高速公路東段有限公司 [⊙]	人民幣440,000,000元	-	100	建設、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深圳市深國際華通源物流有限公司 (前稱深圳市華通源物流 有限公司) [⊙]	人民幣60,000,000元	-	51	物流服務及相關倉儲設施建設
深圳市外環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建設、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
New Vision Limited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 外商獨資

[◇] 中外合資

[⊙] 內資企業

[^] 外商投資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列載之資料乃屬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具重大影響力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份之附屬公司，此等附屬公司均在中國註冊及經營(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之New Vision Limited除外)。倘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致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